# 伊川县城市管理局伊河东岸伊河 桥至文博桥段河堤基础设施及绿 化提升项目

# 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伊川工施招标(2025)0053号 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备案编号:伊川政采公开-2025-71 项目代码: 2504-410329-04-01-370597

招标人: 伊川县城市管理局

代理机构:河南宏泰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日期:二零二五年九月

## 招标文件及发布方式公平竞争审查自查表

项目名称	伊川县城市管理局伊河东岸伊河桥至文博桥段河堤基础设施及绿化提升 项目				
项目代码	2412-410329-04-01-512694				
标段名称	伊川县城市管理局伊河东岸伊河	「桥至文博桥段河堤基础 项目	设施及绿	化提升	
招标人	伊川县城市管理局	温先生	1503856	36066	
代理机构	河南宏泰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魏女士	1753882	23735	
序号	条款内容		审查	结果	
1	本次招标项目有无按规定发布招	标计划(采购意向)。	☑有	口无	
2	设置限制、排斥不同所有制企业 及虽然没有直接限制、排斥,但 排斥效果的规	实质上起到变相限制、	☑有	☑无	
3	限定潜在投标人或者投标人的所在地、所有制形式或者 组织形式,对不同所有制投标人采取不同的资格审查标 □有 ☑无 准。				
4	设定企业股东背景、年平均承接项目数量或者金额、从业人员、纳税额、营业场所面积等规模条件;设置超过项目实际需要的企业注册资本、资产总额、净资产规模、营业收入、利润、授信额度等财务指标。□□□□□□□□□□□□□□□□□□□□□□□□□□□□□□□□□□□□				
5	设定明显超出招标(采购)项目具体特点和实际需要的 过高的资质资格、技术、商务条件或者业绩、奖项要求, 或设定的资格、技术、商务条件与招标(采购)项目的 具体特点和实际需要不相适应或者与合同履行无关。				
6	等国家已经明令取消的资质资格作为投标条件、加分条件、中标条件;在国家已经明令取消资质资格的领域, 将其他资质资格作为投标条件、加分条件、中标条件; 将外地企业与本地企业组成联合体作为投标条件、加分 条件、中标条件。				
7	将本行政区域、特定行业的业绩、奖项作为投标条件、加分条件、中标条件;将当地政府部门、行业协会商会或者其他机构对投标人作出的荣誉奖励和慈善公益证明等作为投标条件、中标条件。  限定或者指定特定的专利、商标、品牌、原产地、供应				
U	「たくえるる人」というから、同か	、叫州、水)地、民应			

	商或者检验检测认证机构,或者招标需求中的技术、服	口有	☑无
	务等要求指向特定供应商、特定产品 (法律法规有明确		
	要求的除外)。		
	要求投标人在本地注册设立子公司、分公司、分支机构,		
9	在本地拥有一定办公面积,在本地缴纳社会保险、纳税	口有	☑无
	等。		
	简单以注册人员、业绩数量等规模条件或者特定行政区		
10	域的业绩奖项评价企业的信用等级,或者设置对不同所	口有	☑无
	有制企业构成歧视的信用评价指标。		
11	评标、定标规则向国有企业、本地企业、大型企业倾斜,	口有	DF
11	排斥民营企业、外资企业、外地企业、中小企业。	G. 6	
12	通过设置不合理的项目库、名录库、备选库、资格库等	□有	DF
12	条件,排斥或限制潜在经营者提供商品和服务。	G.9	<b>1</b> 276
19	强制投标人组成联合体共同投标,或者限制投标人之间	口有	口无
13	的竞争。	□ · FI	2/6
14	以行政手段或者其他不合理方式限制投标人数量。	口有	口无
15	简单将装订、纸张、明显的文字错误等列为否决投标的	口有	☑无
15	情形。	<u> П</u> .й	
16	设定没有法律法规依据投标报名、招标文件审查、注册	□有	D#
10	登记等事前审批或者审核环节。		- 70
	就同一招标(采购)项目向潜在投标(供应商)人或者		
17	投标人(供应商)提供有差别的项目信息;或者利用技	口有	☑无
	术手段对享有相同权限的市场主体提供有差别的信息。		
. 18	招标公告或者资格预审公告未在指定媒介发布。	口有	☑无
19	故意对递交或者解密投标文件设置障碍。	口有	☑无
20	其他不合理限制和壁垒。	口有	☑无
21	是否属于《公平竞争审查制度实施细则》例外规定。	口是	☑否

审查意见:经审查,本项目招标文件及发布方式不存在影响市场主体公平竞争条款, 在合现行法律、法规等公平竞争审查相关规定。



#### 特别提示

#### 1、投标文件制作

- 1.1 投标人登录"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按要求下载"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
- 1.2 投标人凭 CA 锁登录,并按网上提示自行下载招标文件。使用"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按要求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投标人在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应按要求进行电子签章。投标人编辑电子投标文件时,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用法定代表人 CA 锁和企业 CA 锁进行签章制作;最后一步生成电子投标文件(\*.lytf 格式和\*.nlytf 格式)时,只能用本单位的企业 CA 锁。联合体投标的,投标文件由联合体牵头人按上述规定进行签章。
- 1.3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为"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提供的"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制作生成的加密版投标文件。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应与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为同时生成的版本。
- 1.4 招标文件格式所要求包含的全部资料应全部制作在投标文件内,严格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所有格式如实填写(不涉及的内容除外),不应存在漏项或缺项,否则将存在投标被否决的风险。
- 1.5 投标文件所附证明材料均为原件的扫描件(或照片),尺寸和清晰度应该能够在电脑上被阅读、识别和判断;若投标人未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或提供不清晰的扫描件(或照片)的,评标委员会有权认定其投标文件未对招标文件有关要求进行响应,涉及资格性审查或符合性审查的将不予通过。

#### 2、投标文件的提交

- 2.1 除电子投标文件外,投标时不再接受任何纸质文件、资料等。
- 2.2 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1ytf)到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指定位置。上传时投标人须使用制作该投标文件的同一CA 锁进行上传操作。请投标人在上传时认真检查上传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正确。投标人应充分考虑上传文件时的不可预见因素,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视为逾期送达,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将拒绝接收。上传成功后将得到上传成功的确认。
- 2.3 投标人因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问题无法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与交易中心联系。

#### 3、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

- 3.1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将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www. hngp. gov. cn)、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和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www. mjggzy. cn)上发布"变更公告",如需修改招标文件,则同时在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发布"答疑文件"(答疑文件指修改后最新的招标文件)。对于各项目中已经成功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将通过第三方短信群发方式提醒投标人进行查询。各投标人须重新下载最新的"答疑文件",并以此编制投标文件。如不以最新发布的"答疑文件"编制投标文件,造成投标无效的后果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 3.2 因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在开标前具有保密性,投标人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 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展、变更通知、澄清及回复,因投标人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 4、开标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交易的模式,开标当日,投标人无需到开标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投标人 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到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

http://lyggzyjy.ly.gov.cn/TPBidder),点击右上方【不见面开标大厅】按钮进入,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等。因投标人原因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的将被拒绝。

#### 5、开标异常处理

当出现以下情况时,应对未开标的中止电子开标,对原有资料及信息作出妥善保密处理,并在恢复正常后及时安排时间开标:

- (1) 系统服务器发生故障, 无法访问或无法使用系统;
- (2) 系统的软件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
- (3) 系统发现有安全漏洞, 有潜在的泄密危险;
- (4) 出现断电事故且短时间内无法恢复供电;
- (5) 其他无法保证招投标过程正常进行的情形。

注: 以上提示性内容与招标文件正文不符的,以招标文件正文为准。

## 目 录

第一	-章	招标公告	1	-
第二	二章	投标人须知	7	_
	投材	标人须知前附表	7	_
	1.	总则 1	.3	_
	2.	招标文件 1	.5	_
	3.	投标文件 1	.8	-
	4.	投标 2	0	_
	5.	开标 2	20	_
	6.	评标 2	2	_
	7.	合同授予 2	2	_
	8.	重新招标和不再招标 2	4	-
	9.	纪律和监督2	:5	_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2	6	_
第三	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2	27	_
	1.	评标办法 3	1	_
	2.	评审标准和程序 3	1	_
第四	日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3	34	_
第王	<b>ī</b> 章	工程量清单 4	ŀ6	_
第六	<b>章</b>	图 纸 4	8	_
第七	章正	技术标准和要求 4	<u> 1</u> 9	_
第八	(章	投标文件格式 5	0	_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伊川县城市管理局伊河东岸伊河桥至文博桥段河堤基础设施及绿化提升项目(项目代码: 2504-410329-04-01-370597) 招标公告

#### 一、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伊川县城市管理局伊河东岸伊河桥至文博桥段河堤基础设施及绿化提 升项目已由相关部门批准,招标人为伊川县城市管理局,建设资金来自财政资金,招 标代理机构为河南宏泰招标代理有限公司,现对本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 二、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1、项目名称:伊川县城市管理局伊河东岸伊河桥至文博桥段河堤基础设施及绿化 提升项目

项目代码: 2504-410329-04-01-370597

2、项目编号: 伊川工施招标(2025)0053号

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备案编号:伊川政采公开-2025-71

- 3、建设地点: 伊川县
- 4、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 5、预算控制金额(最高投标限价): 4355324.00元
- 6、标段划分:一个标段

7、工程概况:本工程为伊川县伊河东岸伊河桥至文博桥段河堤基础设施及绿化提升项目,位于洛阳市伊川县城区的伊河东岸,提升改造范围南起新城大道,北至文博大道,全长1.44公里。主要提升改造内容为:栽种绿植、现状水泥路面改造、现状二级平台花岗岩铺装面层修复、现状人行道修复、安装路缘石、安装太阳能路灯并配套建设砖砌挡土墙、喷涂标线等。

8、工期: 60日历天

- 9、招标范围:本项目招标文件、施工图纸、工程量清单及答疑(若有)等全部内容;
  - 10、质量要求: 合格,符合国家质量验收备案标准;
  - 11、安全目标: 杜绝重伤、死亡事故;
  - 12、文明工地目标: 市级文明工地;
- 13、扬尘防治目标:严格按照国家、省、市扬尘污染防治标准及各项扬尘管控指令,做到"七个100%,八个必须";
  - 14、缺陷责任期: 12个月(自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
  - 15、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 (1)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视同小微企业), 落实节约能源,保护环境,绿色建筑、绿色建材政策,扶持不发达、少数民族地区的企业,促进自主创新产业发展,巩固脱贫成果;
- (2) 根据洛财购[2021]4 号文件要求,参加政府采购项目的中小微企业供应商 ,持中标(成交)通知书可向金融机构申请合同融资。详情请登录河南省政府采购网"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或伊川县政府采购网(

https://luoyang.zfcg.henan.gov.cn/yichuan), 进入网站通知公告窗口了解金融机构提供的融资服务内容。

####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 1、投标人须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 2、投标人须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含)及以上资质,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投标文件中须附以上证件的原件扫描件,并加盖公章)
- 3、拟派项目经理须具有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二级(含)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证书(不含临时建造师)及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且未担任其他任何在建项目的项目经理(须提供项目经理无在建承诺书,盖单位公章、法定代表人签字及项目经理签字,格式自拟);

- 4、根据《河南省全面推行证明事项告知承诺制工作实施方案》(豫政办〔2021〕 2号 )文件,投标人须按照规定提供"信用承诺函",招标人有权在签订合同前要求 中标人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以核实中标单位承诺事项的真实性,投标时不再需要提供以 下证明材料:
  - (1) 符合国家相关规定的财务状况报告;
  - (2) 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
  - (3) 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
  - (4)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 (5) 参加招标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证明材料;
- (6) 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 行为记录名单的证明材料。
- 注: 招标人有权在签订合同前要求中标人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以核实中标人承诺事项的真实性。
- 5、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 本项目采购活动;
  - 6、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7、本次招标实行资格后审,资格不合格者,取消其投标资格。投标人应对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负责。

#### 四、招标文件的领取

- 1、本次招标文件在网上获取,请登录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lyggzyjy.ly.gov.cn),点击"交易登录"进入"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进行 用户注册,并办理 CA 数字证书。详见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办事 流程—主体注册 CA 办理。
- 2、办理数字证书后,请于 2025年10月09日至2025年10月14日24:00,登录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点击"交易登录",选择"证书 Key"方式登录,免费下载招标文件。如投多个标段,则应就所投每个标段分别下载获取。联合体投标的,由联合体牵头人完成招标文件下载。
- 3、获取招标文件后,请到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下载中心 栏目下载并安装最新版本投标文件制作工具,查看招标文件和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 1、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为 2025年10月29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
  - 2、投标文件接收地点及开标地点为伊川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二室(伊川县)。
- 3、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互联网使用 CA 数字证书登录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将加密的投标文件上传至"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指定位置,上传成功后将得到上传成功的确认。投标人应充分考虑上传文件时的不可预见因素,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视为逾期送达,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将拒绝接收。
- 4、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交易的模式,开标当日,投标人无需到开标现场参加 开标会议,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到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 http://61.54.85.189/tpbidder),点击右上方【不见面开标大厅】按钮进入,在线 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等。因投标人原因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 密超时的将被拒绝。请参照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首页-办事指南-下载中心-操作 手册-《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手册(投标人)》。
- 5、除电子投标文件外,投标时不再接受任何纸质文件、资料等。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 六、投标保证金缴纳

执行洛发改公管〔2021〕2号规定。可采用银行保函、保险保单、担保保函、银行汇款等方式缴纳。其中政府投资的建设工程有关服务和货物招标项目免缴投标保证金。

#### 七、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

异议。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资格预审文件、招标文件、开标和评标结果 有异议的,通过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向招标人提出异议。

投诉。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投标活动需要投诉的,可以自知道或者 应当知道之日起10日内,通过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投诉或者直接向招标公告上公布的监 管部门投诉。 注: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对资格预审文件、招标文件、开标和评标结果的的投诉,应当先向招标人提出异议,异议答复期间不计算在10日内。 行政监督部门自收到投诉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决定是否受理投诉,自受理投诉之日起 30个工作日内作出书面处理决定。

#### 八、中标通知书发放

通过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以数据电文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向未中标人发出中标结果通知。

#### 九、签订合同

招标人通过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凭电子印章以数据电文形式与中标人签订合同。

#### 十、发布公告的媒体

- 1、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上发布。
- 2、投标人在参与本项目招标采购活动期间应及时关注本网站获取相关澄清或变 更等信息。

#### 十一、联系方式

1. 招标 人: 伊川县城市管理局

地址: 伊川县智慧政务服务中心A区5楼

联系人: 温先生

联系方式: 0379-68357979

2. 名称:河南宏泰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洛阳市洛龙区智慧工厂 D1 办公楼七楼

联系人: 魏女士

联系方式: 0379-65559369

3. 监管部门: 伊川县城市管理局

联系人: 伊川县城市管理局

联系方式: 13603882599

2025年09月30日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1.2	招标人	招标 人:伊川县城市管理局地址:伊川县智慧政务服务中心A区5楼联系人:温先生联系方式:0379-68357979
1.1.3	招标代理机构	名称:河南宏泰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洛阳市洛龙区智慧工厂 D1 办公楼七楼 联系人:魏女士 联系方式: 0379-65559369
1. 1. 4	项目名称	伊川县城市管理局伊河东岸伊河桥至文博桥段河堤基础设施及绿化提升项目
1. 1. 5	建设地点	伊川县
1. 1. 6	工程概况	详见第一章"招标公告"。
1. 1. 7	标段划分	本项目共划分为1个标段,供应商应就该项目进行完整响应,否则将不被接受。
1.1.8	政府采购政策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和《河南省财政厅敢于进一步做好政府采购面向中小企业发展有关事项的通知》(豫财购[2022]5号)的规定:本项目执行政府采购政策,面向中小微(监狱、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企业,落实节约能源,保护环境,绿色建筑、绿色建材政策,扶持不发达、少数民族地区的企业,促进自主创新产业发展。 1、中、小、微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如实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 2、提供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弄虚作假骗取中标,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3、本项目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建筑业

		" 。
1. 2. 1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1. 2. 2	出资比例	100%
1. 2. 3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1. 2. 4	承包方式	总价
1. 3. 1	招标范围	本项目招标文件、施工图纸、工程量清单及答疑(若有 )等全部内容
1. 3. 2	工期	60日历天
1. 3. 3	质量要求	合格,符合国家质量验收备案标准
1. 3. 4	安全目标	杜绝重伤、死亡事故
1. 3. 5	文明工地目标	市级文明工地
1. 3. 6	扬尘防治目标	严格按照国家、省、市扬尘污染防治标准及各项扬尘 管控指令,做到"七个100%,八个必须"
1. 3. 7	缺陷责任期	12个月(自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
1. 4. 1	投标人资质条件	详见第一章招标公告
1. 4. 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1. 4. 3	投标投标人不得存在的 其他情形	见投标人须知 1.4.3 规定
1. 9. 1	踏勘现场	不组织, 由投标人自行踏勘现场
1. 10. 1	投标预备会	不召开
1. 10. 2	投标人提出问题的截止 时间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10 日前
1. 10. 3	招标人书面澄清的时间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15 日前
1.11	分包	不允许
1.12	偏离	不允许
2. 1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材 料	招标过程的澄清、修改、补充、招标文件及图纸答 疑等(如有)。
2. 2. 1	投标人要求澄清招标文 件的截止时间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10 日前

2. 2. 2	投标截止时间	2025年10月29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
2. 2. 3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 件澄清的时间	招标人在规定的媒介发出澄清时。
2. 3. 2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 件修改的时间	招标人在规定的媒介发出修改时。
3. 1. 1	构成投标文件的其他材 料	招标文件要求提交的其他资料
3. 2. 1	工程量清单填写方式	投标人按照招标人提供的清单电子文件填写工程量清单,下载网站: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www.yyggzyjyzx.com)
3. 2. 3	报价方式	总价
3. 2. 8	最高投标限价	最高投标限价: 4355324.00元
3. 3. 1	投标有效期	投标截止之日起 90 日历天。
3. 4. 1	投标保证金	根据《关于对公共资源交易政府投资工程建设项目 投标保证金试行企业信用承诺函的通知》(洛公管办〔2023〕6号)本项目免收投标保证金,投标人须按照规定提供"投标保证金企业信用承诺函"。
3. 5. 2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 况的时间要求	2022年 1 月 1 日以来
3. 6. 1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 方案	不允许
3. 7. 3	签字或盖章要求	投标文件中要盖单位章的地方,投标人均应使用 CA 数字证书加盖投标人的单位电子签章。签字可以是手签后上传的,也可以是电子手写签名或法定代表人的个人电子签章。
4. 1	投标文件份数	本项目实行全流程电子化交易,不接受纸质投标文件。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一份(*. lytf格式),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lyggzyjy. ly. gov. cn)在线完成上传。
4.1.5	投标文件上传问题联系 方式	投标人因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问题无法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与交易中心联系。联系

		方式: 400-998-0000;	
4.2.3	是否退还投标文件	不退还。	
5. 1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 同投标截止时间 开标地点: 同招标公告	
5. 2	开标程序	开标顺序:按照递交电子投标文件的顺序解密唱标。	
6. 1. 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5人; 其中招标人代表1人,经济、技术专家4人; (若招标人不参与评标,则评标专家5名)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经济、技术专家从河南省综合评标 专家库中随机抽取确定。	
7. 1	中标候选人公示媒介及 期限	公示媒介:《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 省政府采购网》、《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河南 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公示期限:不少于3日。	
7. 4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 定中标人	否,按照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前 3 名为中标候选 人。中标候选人排序方法详见第三章评标办法。	
7. 6	履约担保	招标人根据国家有关规定、招标文件、投标人的投标 文件以及合同约定的内容和验收标准进行验收。验收 情况作为支付价款的依据。	
10	其他需要补充的内容		
10. 1	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	是	
10. 2	代理服务费	本次代理服务费由成交人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代理费参照国家计委计价格[2002]1980号文件及国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文件收费标准收取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前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	

10. 3	投标人违法行为的处理	招标人若发现评标委员会推举的中标候选人有借用资质、串标围标、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行为谋取中标的,招标人将报请有关监督部门取消其中候选人资格或中标资格,情节严重的,招标人将上报有关监督部门按相关法律法规处理。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还应当予以赔偿。		
10. 4	付款方式	由采购人付款,工程完工后支付至合同价的80%,工程 竣工经验收合格后,支付至评审结算价的100%。具体以 双方签订合同为准。		
10. 5	解释权	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且以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合同文件优先顺序解释;除招标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招标公告(投标邀请书)、投标人须知、评标办法、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负责解释。		
10. 6	本项目设最高投标限价,超过最高投标限价的,将按无效标处理。 最高投标限价:肆佰叁拾伍万伍仟叁佰贰拾肆元整(¥4355324.00元)。			
10. 7	监管部门: 伊川县城市	ī 管理局		
	联系人: 伊川县城市管理局			
	联系方式: 13603882599			
10.8	注: 1、本项目采用电子开评标,投标人开标前必须通过 CA 锁上传投标文件; 因投标人自身原因而导致投标文件无法导入"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电 子开标、评标系统,该投标视为无效投标,投标人自行承担由此导致的全部责 任。 2、在确定中标人后5日内,中标人须将本单位中标标段的投标文件完整打印、			

胶装 2 套送至招标代理机构,并在封皮加盖单位公章。投标文件内容须与"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上传的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lytf 格式)一致。打印顺序与投标文件组成顺序一致。

- 3、投标文件的制作
- (1) 投标文件由投标人使用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提供的最新版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生成。
- (2) 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应建立分级目录,并按照标签提示导入相关内容。
- (3) 投标文件所附证明材料均为原件的扫描件(或照片),尺寸和清晰度应该能够在电脑上被阅读、识别和判断;若投标人未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或提供不清晰的扫描件的,评标委员会有权认定其投标文件未对招标文件有关要求进行响应,各投标单位对原件扫描件的真实性、合法性、有效性负责。
- (4) 招标文件中要求提供网页查询路径或查询网址的,投标人在制作投标文件 时应将查询路径或查询网址复制至投标文件中,方便评委会在评审时点击网址 便可查询相关内容。
- (5) 投标文件格式中要求盖单位(公)章的地方,投标人均应使用 CA 数字证书加盖投标人的单位电子签章。签字可以是手签后上传的,也可以是电子手写签名或法定代表人的个人电子签章。
- (6) 投标文件制作完成后,最后一步生成电子投标文件和对投标文件进行加密时,投标人应使用投标人单位 CA 数字证书。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应与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为同时生成的版本。
- (7)投标文件制作的具体方法详见投标文件制作工具操作手册及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中的帮助文档。

10.9 其它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执行。

1、暗标评审

11

- 1.1本次采购采用暗标评审。
- 1.2本项目"综合标"为暗标内容,响应文件中暗标部分不符合以下要求的
- ,其暗标部分整体得零分:
- 1.2.1 签章要求:不得对暗标部分进行电子签章。
- 1.2.2排版要求:全文采用A4大小,不允许插入空白页,页边距均为2.5厘米,不得出现页眉、页脚、页码,全文均为白底黑字,字体为宋体四号字,不允许倾斜和下划线,行间距采用固定值28磅,段前段后间距为0。

1.2.3标题编号要求:标题序号最多设置7级,每一个暗标部分的标题都要 重新开始编号;编号格式为:

一级为"一、"、"二、".....,

二级为"(一)"、"(二)".....,

三级为"1."、"2.".....,

四级为"(1)"、"(2)".....,

五级为"1)"、"2)".....,

六级为"a."、"b.".....,

七级为"a)"、"b)".....。

- 1.3.4图表要求: 电脑绘制 (不得手绘), 白底黑字。宋体四号字,字体不允许倾斜和下划线:
- 1.3.5内容中不得出现供应商名称和其他可识别供应商身份的字符、徽标、 人员名称以及其他特殊标记等。
- 1.3.6不得插入图片(采购文件要求有图片除外)。
- 1.4磋商小组一致认定供应商存在其他透露供应商身份信息情况的,其暗标不得分。

(具体暗标规则详见"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暗标。要求及暗标。制指引"https://lyggzyjy.ly.gov.cn/bszn/005002/005002001/20240725/be3be1b7-8ffc-4

ee1-aa3f-f82f3b5cc33b.html)

#### 1. 总则

#### 1.1 项目概况

-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施工进行招标。
  - 1.1.2 本招标项目招标人: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1.3 本项目招标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1.4 本招标项目名称: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1.5 本项目建设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1.6 本招标项目工程概况: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1.7 本招标项目标段划分: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1.8 本招标项目政府采购政策: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2 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 1.2.1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2.2 本招标项目的出资比例: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2.3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4 本招标项目的承包方式: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3 招标范围、计划工期、质量和安全文明工地等要求

- 1.3.1 本招标项目的招标范围: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3.2 本招标项目的工期: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3.3 本招标项目的质量要求: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3.4 本招标项目的安全目标: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3.5 本招标项目的文明工地目标: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3.6 本招标项目的扬尘治理目标: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3.7 本招标项目的缺陷责任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 1.4.1 投标人应具备承担本项目施工的资质条件、能力。
- (1) 资格条件: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2) 资质条件: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3) 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资格: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4) 其他要求: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4.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 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附属机构(单位);
- (2) 为本项目前期准备提供设计或咨询服务的, 但设计施工总承包的除外;
- (3) 为本项目的监理人;
- (4) 为本项目的代建人;
- (5) 为本项目提供招标代理服务的;
- (6) 与本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 (7) 与本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控股或参股的;
- (8) 与本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 (9)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同时参加同一 标段的投标的;
  - (10) 被责令停业的;
  - (11)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 (12) 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 (13) 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重大工程质量问题的

#### 1.5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 1.6 保密

#### 1.7 语言文字

招标投标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 应附有中文注释。

####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 1.9 踏勘现场

- 1.9.1 招标人不组织踏勘现场,投标人自行踏勘项目现场。
- 1.9.2 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 1.9.3 除招标人的原因外,投标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 1.9.4 投标人在踏勘现场工程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作为编制投标文件的参考依据,招标人不对投标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 1.10 投标预备会

- 1.10.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投标预备会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投标预备会,澄清投标人提出的问题。
- 1.10.2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招标人,以便招标人在会议期间澄清。
- 1.10.3 投标预备会后,招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将对投标人所提问题的澄清,以书面方式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该澄清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1.11 分包

- 1.11.1投标人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部分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进行分包的, 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分包内容、分包金额和接受分包的第三人资质要求等 限制性条件。中标人若将劳务进行分包,必须分包给有资质的劳务分包企业。
- 1.11.2 中标人不得向他人转让中标项目,接受分包的人不得再次分包。中标人应当就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接受分包的人就分包项目承担连带责任。

#### 1.12 偏离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允许投标文件偏离招标文件某些要求的,偏离应当符合招标文件 规定的偏离范围和幅度。

#### 1.13 农民工工资保障金

- 1.13.1 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单独承诺中标后能够按照洛阳市住房和城乡 建设局《关于进一步规范农民工工资保障金和工程担保管理的通知》洛建【2019】 78 号文的规定足额缴纳农民工工资保障金;
- (1) 企业注册地在洛的施工企业按照单项工程总造价的 1%存储农民工保障金, 外地进洛施工企业按照单项工程总造价的 2%存储农民工工资保障金。
- (2)被评为我市"重点扶持企业"或近两年内落实实名制信息化管理且没有拖欠不良行为记录的施工企业,根据企业申请,可选择一次性存储一定数额的应急押金的农民工工资保障金缴存方式,不再按单项工程存储农民工工资保障金,并在市区范围内通用。其中:

市重点扶持企业一次性存储应急押金 100 万元;

特级、一级建筑业企业一次性存储应急押金 200 万元;

二级、三级建筑业企业一次性存储应急押金 50 万元;

- (3) 建设项目由外地施工企业施工的建设单位按照单项工程总造价 2%缴纳农民工保障金;项目由我市建筑企业施工的建设单位按照单项工程总造价的 1%缴纳农民工保障金;建设项目由我市重点扶持企业施工建设单位该项目可享受对应重点扶持企业一次性存储应急押金的优惠政策。
- (4) 施工企业发生拖欠农民工工资或建设单位拖欠工程款造成拖欠农民工工资的 , 经建设主管部门和劳动监察部门认定,可使用施工企业或建设单位缴 存的农民工工资保障金,用于垫付被拖欠的农民工工资。农民工工资保障金使 用后,相关企业应在一个月内按标准足额补缴;逾期未补缴的,记入洛阳市建筑市场诚信建设"黑榜" 名单,并予以追缴。
- 1.13.2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未对农民工工资保障金进行单独承诺的,在评标时对其投标文件按照废标处理。
- 2. 招标文件
-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本招标文件包括:

- (1) 招标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

- (3) 评标办法:
- (4) 合同条款及格式:
- (5) 工程量清单:
- (6) 图纸:
- (7) 技术标准和要求;
- (8) 投标文件格式;
- (9) 其他材料。

根据本章第 1.10 款、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招标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包括信函、电报、传真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下同),要求招标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将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 15 天前发布 , 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15 天,且澄清的内容影响投标文件编制 的,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招标文件的澄清将在与招标公告发布媒介的同一媒介发布"变更公告",如需修改招标文件,则同时在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发布"答疑文件"(答疑文件指修改后最新的招标文件)。对于各项目中已经成功下载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将通过第三方短信群发方式提醒投标人进行查询。各投标人须重新下载最新的"答疑文件",并以此编制投标文件。如不以最新发布的"答疑文件"编制投标文件,造成投标无效的后果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2.2.3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澄清的时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因洛阳市电子招** 投标交易平台在开标前具有保密性,投标人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须自行查看项目 进展、变更通知、澄清及回复,因投标人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 招标文件的修改将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 15 天前发布, 如果修改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 且修改的内容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 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招标文件的修改将在与招标公告发布媒介的同一媒介发布"变更公告",同时在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发布"答疑文件"(答疑文件指修改后最新的招标文件)。对于各项目中已经成功报名并下载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将通过第三方短信群发方式提醒投标人进行查询。各投标人须重新下载最新的"答疑文件",并以此编制投标文件。如不以最新发布的"答疑文件"编制投标文件,造成投标无效的后果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2.3.2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修改的时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因洛阳市电子招** 投标交易平台在开标前具有保密性,投标人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须自行查看项目 进展、变更通知、澄清及回复,因投标人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 2.4 招标文件的异议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 10 日前 以书面形式提出。招标人将在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作出答复;作出答复前,将暂停 招标投标活动。

#### 3. 投标文件

####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 3.1.1 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 (1)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附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的授权委托书:
- (3) 投标承诺书;
- (4)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5) 施工组织设计:
- (6) 项目管理机构;
- (7) 资格审查资料:
- (8)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材料。
- 3.1.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不接受联合体投标的,招标人不接受联合体投标的任何投标文件。

#### 3.2 投标报价

- 3.2.1 本工程量清单按施工图纸、招标文件和现行定额及有关造价文件进行编制。
- 3.2.2 投标报价为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中提出的各项支付金额的总和,除非合同中 另有规定,投标人在投标总价中的价格均包括完成该工程施工图纸、已标价工程量清 单书及合同约定内的全部费用,直接费、间接费、利润、税金、风险费等所有费用。
- 3.2.3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应是完成本须知招标范围内和合同条款上所列招标工程范围及工期的全部,不得以任何理由减少、增加、重复。
- 3.2.4 投标人应先到工地踏勘以充分了解工地位置、储存空间、及任何其它足以 影响承包价的情况,任何因忽视或误解工地情况而导致的索赔或工期延长申请将不获 批准。
- 3.2.5 投标人的报价应含有所投服务、税费、交付后约定期限内免费后续服务等工作所发生的一切应有费用。
  - 3.2.6 投标人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都不予接受。
- 3.2.7 除政策性文件规定以外,投标人所报价格在合同实施期间不因市场变化因素而变动。

#### 3.3 投标有效期

- 3.3.1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 3.3.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

#### 3.4 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免收投标保证金。须按要求提供投标保证金企业信用承诺函。

#### 3.5 资格审查资料

3.5.1 本次招标实行资格后审,资审不合格者,取消其投标资格。投标人资格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1 项规定的资格条件。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应附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4.1 款规定的资料,以证明其各项资格条件能够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具备承担本项目施工的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等要求。同时,投标人应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负责。

- 3.5.2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的年份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3.5.3 近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的年份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3.6 备选投标方案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不得递交备选投标方案。允许投标人递交备选投标方案的,只有中标人所递交的备选投标方案方可予以考虑。评标委员会认为中标人的备选投标方案优于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的投标方案的,招标人可以接受该备选投标方案。

#### 3.7 投标文件的编制

- 3.7.1 投标文件应按第八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投标函附录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招标人的承诺。
- 3.7.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投标内容、工期、投标有效期、质量要求、安全、文明工地、缺陷责任期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 3.7.3 签字和(或)盖章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3.7.4 为便于评标委员会评审,投标人在编制电子投标文件时,尽量将投标文件目录细化,并在电子投标文件中编制详细的跳转目录。否则,投标人自行承担因投标文件编制混乱导致评标委员会做出不利于投标人的评审结果。

#### 4. 投标

#### 4.1 投标文件的递交

- 4.1.1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提交投标文件。不接受邮寄、电报、电话、传真等方式投标。除电子投标文件外,投标时不再接受任何纸质文件、资料等。
  - 4.1.2 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的地点: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4.1.3 投标文件份数及其他要求: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4.1.4 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1ytf)到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指定位置。上传时投标人须使用制作该投标文件的同一 CA 锁进行上传操作。请投标人在上传时认真检查上传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正确。投标人应充

分考虑上传文件时的不可预见因素,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视为逾期送达,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将拒绝接收。上传成功后将得到上传成功的确认。

4.1.5 投标人因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问题无法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与交易中心联系。

#### 4.2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 4.2.1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投标人对加密的投标文件进行撤回的,应在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www.lyggzyjy.cn)- "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直接进行撤回操作;投标人对加密的投标文件进行修改的,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
- 4.2.2 投标人修改投标文件的,应使用规定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成完整的投标文件,并按照规定进行编制、加密和递交。对采用网上递交的加密的投标文件,以投标截止时间前最后完成上传的文件为准。

#### 5. 开标

####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招标人在本章第 2.2.2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公开开标。

#### 5.2 开标程序

- 5.1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交易的模式,开标当日,投标人无需到开标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到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http://lyggzyjy.ly.gov.cn/TPFront/),点击右上方【不见面开标大厅】按钮进入,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等。因投标人原因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的将被拒绝。请参照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首页-办事指南-下载中心-操作手册-《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手册(供应商)》。
- 5.2 开标时,各投标人应在规定时间内对本单位的投标文件解密。开标时,招标 代理机构将通过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进行唱标。
  - 5.3 开标异常处理

当出现以下情况时,应对未开标的中止电子开标,对原有资料及信息作出妥善保密处理,并在恢复正常后及时安排时间开标:

- (1) 系统服务器发生故障,无法访问或无法使用系统;
- (2) 系统的软件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
- (3) 系统发现有安全漏洞,有潜在的泄密危险;

(4)出现断电事故且短时间内无法恢复供电;(5)其他无法保证招投标过程正常进行的情形。

#### 5.3 投标人出现下列情况之一者为废标,取消参加评标资格:

- (1) 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投标文件的;
- (2) 开标时因投标人自身原因而导致投标文件无法导入"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电子开标、评标系统的:

#### 5.4 开标异议

投标人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当在开标现场提出,招标人当场作出答复,并制作记录。

#### 5.5 开标异常处理

当出现以下情况时,应对未开标的项目中止电子开标,对原有资料及信息作出妥善保密处理,并在恢复正常后及时安排时间开标:

- (1) 系统服务器发生故障, 无法访问或无法使用系统;
- (2) 系统的软件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
- (3) 系统发现有安全漏洞, 有潜在的泄密危险;
- (4) 出现断电事故且短时间内无法恢复供电;
- (5) 其他无法保证招投标过程正常进行的情形。

#### 6. 评标

#### 6.1 评标委员会

- 6.1.1 评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应当回避:
  - (1) 投标人或投标人的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3) 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 (4)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 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 6.1.3 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成员有回避事由、擅离职守或者因健康等原因不能继续评标的,招标人有权更换。被更换的评标委员会成员作出的评审结论无效,由更换后的评标委员会成员重新进行评审。

####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 6.3 评标办法

- 6.3.1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 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 评标依据。
- 6.3.2 评标完成后,评标委员会应当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和中标候选人 名单。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6.3.3 本次招标采用电子化评标,如"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系统出现故障,导致无法继续评审工作的,可暂停评标,对原有资料及信息作出妥善保密处理,待电子评标系统恢复正常之后组织评审。

#### 7. 合同授予

#### 7.1 中标候选人公示

招标人在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 3 日内,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公示媒介和期限公示中标候选人,公示期不得少于 3 日。

#### 7.2 评标结果异议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 提出。招标人将在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作出答复;作出答复前,将暂停招标投标活动。

#### 7.3 中标候选人履约能力审查

中标候选人的经营、财务状况发生较大变化或存在违法行为, 招标人认为可能影响其履约能力的,将在发出中标通知书前提请原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标准和方法进行审查确认。

#### 7.4 定标

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招标人或招标人授权的评标委员会依法确定中标人。

#### 7.5 中标通知

在本章第3.3款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招标人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

#### 7.6 履约担保

7.6.1 在前附表规定时间前,中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担保形式 和招标文件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规定的履约担保格式向招标人提交履约担保

- 。联 合体中标的,其履约担保由牵头人递交,并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担保 形式和招标文件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规定的履约担保格式要求。
- 7.6.2 中标人不能按本章第7.6.1 项要求提交履约担保的,视为放弃中标,其投标 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 7.7 签订合同

- 7.7.1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5日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 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 7.7.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招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向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 8. 重新招标和不再招标

#### 8.1 重新招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人将重新招标:

- (1) 投标截止时间止, 投标人少于 3 个的:
- (2) 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后否决所有投标的。

#### 8.2 不再招标

重新招标后投标人仍少于 3 个或者所有投标被否决的,属于必须审批或核准的工程 建设项目, 经原审批或核准部门批准后不再进行招标。

#### 9. 纪律和监督

#### 9.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 9.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 9.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 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 员会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 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 9.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 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 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 9.5 投诉

投标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招标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附表一:	间	题澄清通	知
1111 /V.	I J	VC 10 10	$\sim$

## 问题澄清通知

	编号:						
(投标/	人名称):						
					你方的	投标文件	牛进行
了仔细的审查, 现需你方	对下列问题以	人书面形式	予以澄清	:			
1.							
2.							
请将上述问题的澄清	于年	月	_ 日	_时前递	交至		(详细
地址)或传真至	(传真号码)	。采用传真	真方式的,	应在	年	月	E
时前将原件递交至	(详细地:	址)。					
	रें	P标工作组					)
				年	.月	日	

附表二: 问题的澄清		
	问题的澄清	
	编号:	
	)施工招标评标委员会:	
问题澄清通知(编号:	)已收悉,现澄清如下:	
1.		
2.		
	投标人: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签字)

## 第三章 评标办法 (综合评估法)

### 评标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评标 方法	中标候选人排序	按投标人总得分从高到低的顺序推荐 3 名中标候选人。
2. 1.	形式 评审 标准	投标人名称 投标函签字盖章 投标文件格式 报价唯一	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一致 符合第八章"投标文件格式"中签字盖章的要求 符合第八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2. 1.	资格 评 准	营业执照 资质要求 安全生产许可证 项目经理 信用承诺函 不存在禁止投标的情形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4.1 项规定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4.1 项规定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4.1 项规定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4.1 项规定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4.1 项规定不存在第二章总则 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况情形
2. 1.	响性审准	工期       质量要求       安全目标       文明工地目标       扬尘防治目标       缺陷责任期       投标有效期       其他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3.2 项规定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3.3 项规定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3.4 项规定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3.5 项规定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3.6 项规定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3.7 项规定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3.3.1 项规定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3.3.1 项规定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内容

条款号		条款内容	编列内容
2. 2. 1		分值构成 (总分100分)	(1) 商务标: 40分 (2) 技术标: 46分 (3) 综合标: 14分
2. 2. 2		评标基准价计算 方法	1、控制范围的界定,以招标人发布的招标控制价为准。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超于招标人发布的招标控制价,否则按废标处理。 2、评标基准价=A*50%+B*50%,其中: A=招标人控制价 B=投标人投标报价的算术平均值《当有效投标报价 少于5家时(不含5家),则以所有有效投标报价的算术平均值作为评标基准值;当有效投标报价大于5家时(含5家)评标基准值为去掉一个最高报价和一个最低报价后的算术平均值。》
2. 2. 3		投标报价的偏差 率计算公式	偏差率=(投标人报价-评标基准价)/评标基准价× 100%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 2. 4	商务标 (40分)	投标报价	当投标人有效投标报价与评标基准价相等时得40分。当投标人有效投标报价高于评标基准价时,每高1%,在40分的基础上扣1分,扣完为止;当投标报价低于评标基准价时,每低1%,在40分的基础上扣0.5分,扣完为止。 注:分值计算采用内插值法,保留二位小数。
2. 2. 5	技术标 (46分)	主要施工方案与 技术措施(5分)	主要包括工程概况包括工程主要情况、施工条件、施工准备、施工措施、季节性施工等专项工程的技术措施(内容详实完整,针对性强得5分;内容较完整,针对性较强得4分;内容基本完整,针对性一般得3分;内容有缺失,针对性差得2分,内容缺失较多,无针对性得1分;未针对本项目描述的得0分)
		风险管理措施 (5分)	根据本项目重点难点分析及预防措施、施工质量风险分析及预防措施的合理性、可行性、操作性等方面进行打分(内容详实完整,针对性强得5分;内容详实基本完整,针对性较强得4分;内容完整,针对性一般得3分;内容完整,针对性低得2分;内容不完整得1分;未针对本项目描述的得0分。)

施工进度表和施 工网络图 (5分)	根据施工进度表或网络计划图是否合理,是否满足施工要求进行打分(内容详实完整,针对性强得5分;内容较完整,针对性较强得4分;内容基本完整,针对性一般得3分;内容有缺失,针对性差得2分,内容缺失较多,无针对性得1分;未针对本项目描述的得0分)
施工主要机械设 备配置计划 (5分)	根据拟投入本工程的机械、主要物资计划等方面进行打分(内容详实完整,针对性强得5分;内容较完整,针对性较强得4分;内容基本完整,针对性一般得3分;内容有缺失,针对性差得2分,内容缺失较多,无针对性得1分;未针对本项目描述的得0分)
质量管理体系与 措施(5分)	根据质量管理的组织机构及职责、项目质量目标、制度及保障措施、建立项目建设过程质量检查制度,制定纠正和预防措施等方面进行打分(内容详实完整,针对性强得5分;内容较完整,针对性较强得4分;内容基本完整,针对性一般得3分;内容有缺失,针对性差得2分,内容缺失较多,无针对性得1分;未针对本项目描述的得0分)
安全管理体系与 措施(5分)	根据安全生产的组织机构及职责、安全生产管理目标、制度与措施、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安全控制措施和应急预案等方面进行打分(内容详实完整,针对性强得5分;内容较完整,针对性较强得4分;内容基本完整,针对性一般得3分;内容有缺失,针对性差得2分,内容缺失较多,无针对性得1分;未针对本项目描述的得0分)
文明施工、环境 保护管理体系及 施工现场扬尘治 理措施(5分)	根据文明施工、环境保护管理组织机构及职责、创建安全文明标准化工地目标及计划、文明施工管理措施、扬尘污染防治方案及垃圾处置方案等方面进行打分(内容详实完整,针对性强得5分;内容较

			完整,针对性较强得4分;内容基本完整,针对性一般得3分;内容有缺失,针对性差得2分,内容缺失较多,无针对性得1分;未针对本项目描述的得0分)
		工期保证措施(5分)	根据确保工期的技术组织措施、交叉流水施工作业方案,合理调配机械、材料、劳动力等方面进行打分(内容详实完整,针对性强得5分;内容较完整,针对性较强得4分;内容基本完整,针对性一般得3分;内容有缺失,针对性差得2分,内容缺失较多,无针对性得1分;未针对本项目描述的得0分)
		连续施工承诺 (3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连续施工承诺内容进行打分。内容详实、完整,针对性强得3分;内容完整,有针对性得2分;内容不完整得1分;未针对此项描述不得分。
		服务承诺 (3分)	投标人承诺本项目服务内容、标准,包括免费回 访、技术支持、保证苗木正常生长、以及其他实质 性优惠等承诺,承诺内容科学、合理、可行得3 分,较为合理、较为可行的得2分,不够合理、不 够可行得1分,未针对此项描述不得分。
	综合标 (14分)	企业业绩 (9分)	投标人自2022年1月1日(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以来具有类似项目业绩,每有一项得3分,最多得9分(投标文件中须附中标通知书及合同协议书原件扫描件,否则不得分)。
2. 2. 6		项目管理机构 (5分)	项目管理机构人员配置齐全,提供五位关键人员 (施工员、质量员、安全员、材料员、资料员)岗 位证书,证书齐全得5分,缺少任意一项扣1分,缺 少三项(含)及以上得0分。(响应文件中须附岗 位证书原件的扫描件,否则不得分)

## 1. 评标办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估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 按 照详细评审标准进行打分,按照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前 3 名为中标候选人。当 合计 得分最高的出现相等时,按投标总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排列;如总得分和投标总 报价也 相同时,按技术标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排列;如技术标得分相同时,按综合标 得分由高 到低的顺序排列,如综合标得分相同时,由评标委员会确定排序。

## 2. 评审标准和程序

评标活动分为初步评审和详细评审等阶段。

## 2.1 初步评审

- 2.1.1 评标委员会按招标文件评标办法前附表要求对投标文件的形式、响应性、资格条件等逐一进行评审。经审查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不再进入详细评审阶段;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为有效投标文件,进入详细评审阶段,其报价为有效投标报价
- 2.1.2 重大偏差是指投标文件存在标的物、价格、工期、质量、付款方式等不符合《评标委员会和评标方法暂行规定》第二十五条规定及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情况。
  - 2.1.3 投标人有以下情形之一的,按否决投标处理:
    - (1)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的:
    - (2) 串通投标或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法行为的:
    - (3) 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 (4) 投标文件不按规定签字盖章的;
    - (5) 投标文件的关键内容字迹模糊, 无法辨认的;
    - (6) 未按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承诺的:
    - (7)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高于最高投标限价或低于成本价的;
- (8) 未对《洛阳市工程建设项目廉洁自律告知书》、《洛阳市工程建设项目廉洁自律承诺书》承诺的;
- (9) 借用他人资质进行多重身份投标,不同的两家(或两家以上)投标人出现相同联系人的;
  - (10) 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投标人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 (11) 开标前已有反映, 开标后发现各投标人的报价等与反映情况相吻合的;
- (12) 投标人之间为谋取中标或者排斥特定投标人而联合采取行动的;
- (1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1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的错漏之处非正常一致的;
- (1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班子或其他成员存在相同人员的;
- (16) 不同投标人的施工组织设计方案雷同的;
- (17) 运用计算机硬件特征码识别技术、标书编制系统软证书识别技术、标书编制系统与计价软件特征码关联识别技术,发现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出自同一台计算机的;通过电子评标系统雷同性分析技术,发现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之间存在非正常雷同现象的;通过电子评标系统不平衡报价分析技术,发现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之间存在过高报价或过低报价雷同的;
- (18) 属于同一法人组织、集团公司等组织成员的投标人,在投标中采取协同行动的;
  - (19)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高于最高投标限价(招标控制价)表中所列各项费用的:
- (20)提供虚假材料或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本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评标委员会否决投标时应审慎。因招标文件或工程量清单表述歧义或逻辑错误等原因,造成投标文件表述不一致的,不作为否决投标的因素。投标人明显打字或排版错误 且不影响实质内容的,评标委员会可要求投标人作出书面澄清、说明或补正,不予以否决投标。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标委员会和评标方法暂行规定》第二十七条,否决不合格投标或者界定为废标后,因有效投标不足三个使得投标明显缺乏竞争的,评标委员会可以否决全部投标。
- 2.1.3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修正 的价格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投标人不接受修正价格的,其投标作废标处理。
  - (1) 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 但 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 2.2 详细评审

评标委员会对通过初步评审合格的有效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中明确的评标方式 进行技术标、商务标、综合标的评审。

## 2.3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 2.3.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所提交的投标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 2.3.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投标人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2.3.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 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 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 2.4 评标结果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出具由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签名的评标报告。对评标结论有异议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可以书面方式阐述其不同意见和理由。评标委员会成员拒绝在评标报告上签字且不以书面阐述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标结论。评标委员会应当对此作出书面说明并记录在案。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规定,对评审为合理报价的投标人,按照得分由高到低推荐中标候选人。由招标人按照有关规定确定中标人。

##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本项目使用《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GF-2017-0201), 具体由招标 人 与中标人协商签订合同。

示范文本下载地址: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建设部网站(http://www.mohurd.gov.cn) "办事大厅"下载中心栏。

(GF-2017-0201)

#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示范文本)

#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承包人(全称):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	等、自
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 双方就	
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2. 工程地点:。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4. 资金来源:。	
5. 工程内容:。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6. 工程承包范围:	
۰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年月 日。	
计划竣工日期:年月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	期天数
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 <b>¥</b> 元)	
;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九、签订时间

	人民币(大写)	(¥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	元)		
	。 2. 合同价格形式:				
	0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		o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	成合同文件: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	有);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6) 图纸;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	算书;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	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	件均构成合同文	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	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	. 件所作出的补充	和修改,属于同一刻	类内容的文
件,	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	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	[经合同当事人签	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	履行项目审批手续、	筹集工程建设资	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	的期限和方
式习	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	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	戈工程施工, 确保	:工程质量和安全,	不进行转包
及主	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	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	1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	标形式签订合同的,	双方理解并承诺	:不再就同一工程另	行签订与合
同等	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本合同于\_\_\_\_\_\_年\_\_\_\_月\_\_\_\_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 合同当事 <i>/</i>	(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生效。
本行问日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份,均具有	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份,承包人执份。
发包人: (公章)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组织机构代码:
地 址:	地 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 号:	账 号:

# 第二部分 通用合同条款

通用条款引用《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GF-2017-0201)通用条款内容。

# 第三部分 专用合同条款

1.	一般约定	
	1.1 词语定义	
	1.1.1合同	
	1.1.1.10其他合同文件包括:	o
	1.1.2 合同当事人及其他相关方	
	1.1.2.4监理人:	
	名 称:	;
	资质类别和等级:	;
	联系电话:	;
	电子信箱:	;
	通信地址:	o
	1.1.2.5 设计人:	
	名	;
	资质类别和等级:	;
	联系电话:	;
	电子信箱:	;
	通信地址:	o
	1.1.3 工程和设备	
	1.1.3.7 作为施工现场组成部分的其他场所包括:	o
	1.1.3.9 永久占地包括:	
	1.1.3.10 临时占地包括:	
	1.3法律	
	适用于合同的其他规范性文件:	o
	1.4 标准和规范	
	1.4.1适用于工程的标准规范包括:	
	1.4.2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名称: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名称:	o

1.4.3发包人对工程的技术标准和	功能要求的特殊要求:。
1.5 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	
合同文件组成及优先顺序为:	°
1.6 图纸和承包人文件	
1.6.1 图纸的提供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期限:	;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数量:	;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内容:	0
1.6.4 承包人文件	
需要由承包人提供的文件,包括:	;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期限为:	;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数量为:	;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形式为:	;
发包人审批承包人文件的期限:_	0
1.6.5 现场图纸准备	
关于现场图纸准备的约定:	0
1.7 联络	
	天内将与合同有关的通知、批准、证明、证书 L、确定和决定等书面函件送达对方当事人。
1.7.2 发包人接收文件的地点:_	;
发包人指定的接收人为:	0
承包人接收文件的地点:	
承包人指定的接收人为:	
监理人接收文件的地点:	
监理人指定的接收人为:	
1.10 交通运输	
1.10.1 出入现场的权利	
关于出入现场的权利的约定:	o
1.10.3 场内交通	

	关于场外交通和场内交通的边界的约定:。
	关于发包人向承包人免费提供满足工程施工需要的场内道路和交通设施的约定:
	1.10.4超大件和超重件的运输
	运输超大件或超重件所需的道路和桥梁临时加固改造费用和其他有关费用由承
担。	
	1.11 知识产权
	1.11.1关于发包人提供给承包人的图纸、发包人为实施工程自行编制或委托编制的技
术规	2范以及反映发包人关于合同要求或其他类似性质的文件的著作权的归属:
	关于发包人提供的上述文件的使用限制的要求:。
	1.11.2 关于承包人为实施工程所编制文件的著作权的归属:。
	关于承包人提供的上述文件的使用限制的要求:。
	1.11.4 承包人在施工过程中所采用的专利、专有技术、技术秘密的使用费的承担方
式:	o
	1.13工程量清单错误的修正
	出现工程量清单错误时,是否调整合同价格:。
	允许调整合同价格的工程量偏差范围:。
2.	发包人
	2.2 发包人代表
	发包人代表:
	姓 名:;
	身份证号:;
	职 务:;
	联系电话:;
	电子信箱:;
	通信地址:。
	发包人对发包人代表的授权范围如下:。
	2.4 施工现场、施工条件和基础资料的提供
	2.4.1 提供施工现场
	关于发句人移交施丁现场的期限要求,

	2.4.2 提供施工条件
	关于发包人应负责提供施工所需要的条件,包括:。
	2.5 资金来源证明及支付担保
	发包人提供资金来源证明的期限要求:。
	发包人是否提供支付担保:。
	发包人提供支付担保的形式:。
3.	承包人
	3.1 承包人的一般义务
	(9)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的内容:。
	承包人需要提交的竣工资料套数:。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的费用承担:。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移交时间:。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形式要求:。
	(10) 承包人应履行的其他义务:。
	3.2 项目经理
	3.2.1 项目经理:
	姓 名:;
	身份证号:;
	建造师执业资格等级:;
	建造师注册证书号:;
	建造师执业印章号:;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号:;
	联系电话:;
	电子信箱:;
	通信地址:;
	承包人对项目经理的授权范围如下:。
	关于项目经理每月在施工现场的时间要求:。

4.

	承包人未提交劳动合同,以及没有为项目经理缴纳社会保险证明的违约责任:
	项目经理未经批准,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
	3.2.3 承包人擅自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
	3.2.4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
	3.3 承包人人员
	3.3.1 承包人提交项目管理机构及施工现场管理人员安排报告的期限:
	3.3.3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撤换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违约责任:。
	3.3.4 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离开施工现场的批准要求:。
	3.3.5承包人擅自更换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违约责任:。
	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
	3.5 分包
	3.5.1 分包的一般约定
	禁止分包的工程包括:。
	主体结构、关键性工作的范围:。
	3. 5. 2分包的确定
	允许分包的专业工程包括:。
	其他关于分包的约定:。
	3.5.4 分包合同价款
	关于分包合同价款支付的约定:。
	3.6 工程照管与成品、半成品保护
	承包人负责照管工程及工程相关的材料、工程设备的起始时间:。
	3.7 履约担保
	承包人是否提供履约担保:。
	承包人提供履约担保的形式、金额及期限的:。
•	监理人
	4.1监理人的一般规定
	关于监理人的监理内容:。
	关于监理人的监理权限:。
	关于监理人在施工现场的办公场所、生活场所的提供和费用承担的约定: 4.2 监理人员
	总监理工程师:
	AN INC. 14 14 77 •

	姓 名:;	
	职 务:;	
	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证书号:;	
	联系电话:;	
	电子信箱:;	
	通信地址:;	
	关于监理人的其他约定:。	
	4.4 商定或确定	
	在发包人和承包人不能通过协商达成一致意见时,发包人授权监理人对以	、下事项进行
确	角定 <b>:</b>	
	(1);	
	(2);	
	(3)	
5.	. 工程质量	
	5.1 质量要求	
	5.1.1 特殊质量标准和要求:。	
	关于工程奖项的约定:。	
	5.3 隐蔽工程检查	
	5.3.2承包人提前通知监理人隐蔽工程检查的期限的约定:。	
	监理人不能按时进行检查时,应提前小时提交书面延期要求。	
	关于延期最长不得超过:小时。	
6.	. 安全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	
	6.1安全文明施工	
	6.1.1 项目安全生产的达标目标及相应事项的约定:。	
	6.1.4 关于治安保卫的特别约定:。	
	关于编制施工场地治安管理计划的约定:。	
	6.1.5 文明施工	
	合同当事人对文明施工的要求:。	
	6.1.6 关于安全文明施工费支付比例和支付期限的约定:。	
7.	. 工期和进度	

7.1 施工组织设计

	7.1.1 合同当事人约定的施工组织设计应包括的其他内容:。
	7.1.2 施工组织设计的提交和修改
	承包人提交详细施工组织设计的期限的约定:。
	发包人和监理人在收到详细的施工组织设计后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的期
限:	
	7.2 施工进度计划
	7.2.2 施工进度计划的修订
	发包人和监理人在收到修订的施工进度计划后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的期
限:	0
	7.3 开工
	7.3.1 开工准备
	关于承包人提交工程开工报审表的期限:。
	关于发包人应完成的其他开工准备工作及期限:。
	关于承包人应完成的其他开工准备工作及期限:。
	7. 3. 2开工通知
	因发包人原因造成监理人未能在计划开工日期之日起天内发出开工通知的,承
包人	有权提出价格调整要求,或者解除合同。
	7.4 测量放线
	7.4.1发包人通过监理人向承包人提供测量基准点、基准线和水准点及其书面资料的
期限	₹:。
	7.5 工期延误
	7.5.1 因发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
	(7) 因发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的其他情形:。
	7.5.2 因承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
	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逾期竣工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
	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逾期竣工违约金的上限:。
	7.6 不利物质条件
	不利物质条件的其他情形和有关约定:。
	7.7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
	发包人和承包人同意以下情形视为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

	(1);		
	(2);		
	(3)		
	7.9 提前竣工的奖励		
	7.9.2提前竣工的奖励:。		
8.	. 材料与设备		
	8.4材料与工程设备的保管与使用		
	8.4.1发包人供应的材料设备的保管费用的承担:。		
	8.6 样品		
	8.6.1 样品的报送与封存		
	需要承包人报送样品的材料或工程设备,样品的种类、名称、规格、数	[量要求:	
	8.8 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8.8.1 承包人提供的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关于修建临时设施费用承担的约定:。		
9.	. 试验与检验		
	9.1试验设备与试验人员		
	9.1.2 试验设备		
	施工现场需要配置的试验场所:。		
	施工现场需要配备的试验设备:。		
	施工现场需要具备的其他试验条件:。		
	9.4 现场工艺试验		
	现场工艺试验的有关约定:。		
10.	0. 变更		
	10.1变更的范围		
	关于变更的范围的约定:。		
	10.4 变更估价		
	10.4.1 变更估价原则		
	关于变更估价的约定:。		
	10.5承包人的合理化建议		
	监理人审查承包人合理化建议的期限.		

	发包人审批承包人合理化建议的期限:。
	承包人提出的合理化建议降低了合同价格或者提高了工程经济效益的奖励的方法和金
额为	J:
	10.7 暂估价
	暂估价材料和工程设备的明细详见附件11:《暂估价一览表》。
	10.7.1 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
	对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的确认和批准采取第种方式确定。
	10.7.2 不属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
	对于不属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的确认和批准采取第 种方式确定。
	第3种方式:承包人直接实施的暂估价项目
	承包人直接实施的暂估价项目的约定:。
	10.8 暂列金额
	合同当事人关于暂列金额使用的约定:。
11.	价格调整
	11.1 市场价格波动引起的调整
	市场价格波动是否调整合同价格的约定:。
	因市场价格波动调整合同价格,采用以下第种方式对合同价格进行调整:
	第1种方式:采用价格指数进行价格调整。
	关于各可调因子、定值和变值权重,以及基本价格指数及其来源的约定:;
	第2种方式:采用造价信息进行价格调整。
	(2) 关于基准价格的约定:。
	专用合同条款①承包人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的材料单价低于基准价格
的:	专用合同条款合同履行期间材料单价涨幅以基准价格为基础超过 %时,或材料单价
	量以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材料单价为基础超过%时,其超过部分据实调
整。	
	②承包人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的材料单价高于基准价格的:专用合同
条款	次合同履行期间材料单价跌幅以基准价格为基础超过%时,材料单价涨幅以已标价工
程量	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材料单价为基础超过%时,其超过部分据实调整。
	③承包人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的材料单价等于基准单价的:专用合同
条款	次合同履行期间材料单价涨跌幅以基准单价为基础超过%时,其超过部分据实调整。
	第3种方式:其他价格调整方式:。

12.	合同价格、计量与支付	
	12.1 合同价格形式	
	1、单价合同。	
	综合单价包含的风险范围:	o
	风险费用的计算方法:	o
	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格的调整方法:	o
	2、总价合同。	
	总价包含的风险范围:	o
	风险费用的计算方法:	o
	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格的调整方法:	o
	3、其他价格方式:。	
	12.2 预付款	
	12. 2. 1 预付款的支付	
	预付款支付比例或金额:。	
	预付款支付期限:。	
	预付款扣回的方式:。	
	12.2.2 预付款担保	
	承包人提交预付款担保的期限:。	
	预付款担保的形式为:。	
	12.3 计量	
	12.3.1 计量原则	
	工程量计算规则:。	
	12.3.2 计量周期	
	关于计量周期的约定:。	
	12.3.3 单价合同的计量	
	关于单价合同计量的约定:。	
	12.3.4 总价合同的计量	
	关于总价合同计量的约定:。	
量)	12.3.5总价合同采用支付分解表计量支付的,是否适用第12.3.约定进行计量:。	4 项〔总价合同的计
	12.3.6 其他价格形式合同的计量	

	其他价格形式的计量万式和程序:	0
	12.4 工程进度款支付	
	12.4.1 付款周期	
	关于付款周期的约定:。	
	12.4.2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编制	
	关于进度付款申请单编制的约定:	0
	12.4.3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提交	
	(1) 单价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	
	(2) 总价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	
	(3) 其他价格形式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	•
	12.4.4 进度款审核和支付	
	(1) 监理人审查并报送发包人的期限:。	
	发包人完成审批并签发进度款支付证书的期限:	
	(2) 发包人支付进度款的期限:。	
	发包人逾期支付进度款的违约金的计算方式:	o
	12.4.6 支付分解表的编制	
	2、总价合同支付分解表的编制与审批:	0
	3、单价合同的总价项目支付分解表的编制与审批:	0
13.	验收和工程试车	
	13.1 分部分项工程验收	
	13.1.2监理人不能按时进行验收时,应提前小时提交书	面延期要求。
	关于延期最长不得超过:小时。	
	13.2 竣工验收	
	13. 2. 2竣工验收程序	
	关于竣工验收程序的约定:	
	发包人不按照本项约定组织竣工验收、颁发工程接收证书的违约	勺金的计算方
法:	o	
	13.2.5移交、接收全部与部分工程	
	承包人向发包人移交工程的期限:。	
	发包人未按本合同约定接收全部或部分工程的, 违约金的计算力	方法为:
	承包人未按时移交工程的, 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	
	13.3 工程试车	

	13.3.1 试车程序		
	工程试车内容:。		
	(1) 单机无负荷试车费用由	承担;	
	(2) 无负荷联动试车费用由	承担。	
	13.3.3 投料试车		
	关于投料试车相关事项的约定:	0	
	13.6 竣工退场		
	13.6.1 竣工退场		
	承包人完成竣工退场的期限:	o	
14.	竣工结算		
	14.1 竣工结算申请		
	承包人提交竣工结算申请单的期限:	o	
	竣工结算申请单应包括的内容:	o	
	14.2 竣工结算审核		
	发包人审批竣工付款申请单的期限:	o	
	发包人完成竣工付款的期限:	o	
	关于竣工付款证书异议部分复核的方式和程序	:o	
	14.4 最终结清		
	14.4.1 最终结清申请单		
	承包人提交最终结清申请单的份数:	o	
	承包人提交最终结算申请单的期限:	0	
	14.4.2 最终结清证书和支付		
	(1) 发包人完成最终结清申请单的审批并颁奖	发最终结清证书的期限:。	
	(2) 发包人完成支付的期限:	o	
15.	缺陷责任期与保修		
	15. 2缺陷责任期		
	缺陷责任期的具体期限: 12个月。		
	15.3 质量保证金		
	关于是否扣留质量保证金的约定:	。在工程项目竣工前,	承
包人	按专用合同条款第3.7条提供履约担保的,发行	见人不得同时预留工程质量保证金。	
	15.3.1 承包人提供质量保证金的方式		
	质量保证金采用以下第(1)种方式:		

	(1) 质量保证金保函,保证金额为: 3%的工程款;
	(2)%的工程款;
	(3) 其他方式:。
	15.3.2 质量保证金的扣留
	质量保证金的扣留采取以下第种方式:
付款	(1) 在支付工程进度款时逐次扣留,在此情形下,质量保证金的计算基数不包括预以的支付、扣回以及价格调整的金额;
	(2) 工程竣工结算时一次性扣留质量保证金;
	(3) 其他扣留方式:。
	关于质量保证金的补充约定:。 15.4保修
	15. 4. 1 保修责任
	工程保修期为:。
	15. 4. 3 修复通知
	承包人收到保修通知并到达工程现场的合理时间:。
16.	违约
	16.1 发包人违约
	16.1.1发包人违约的情形
	发包人违约的其他情形:。
	16.1.2 发包人违约的责任
	发包人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和计算方法:
	(1) 因发包人原因未能在计划开工日期前7天内下达开工通知的违约责任:。
	(2) 因发包人原因未能按合同约定支付合同价款的违约责任:。
转由	(3)发包人违反第10.1款〔变更的范围〕第(2)项约定, 自行实施被取消的工作或 1他人实施的违约责任:。
人原	(4) 发包人提供的材料、工程设备的规格、数量或质量不符合合同约定,或因发包度因导致交货日期延误或交货地点变更等情况的违约责任:。
	(5) 因发包人违反合同约定造成暂停施工的违约责任:。
	(6) 发包人无正当理由没有在约定期限内发出复工指示,导致承包人无法复工的违
约责	代:。
	(7) 其他:。
	16.1.3 因发包人违约解除合同

	承包人按16.1.1项〔发包人违约的情形〕约定暂停施工满	天后发包人仍不纠正其
违丝	7行为并致使合同目的不能实现的,承包人有权解除合同。	
	16.2 承包人违约	
	16.2.1 承包人违约的情形	
	承包人违约的其他情形:。	
	16. 2. 2承包人违约的责任	
	承包人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和计算方法:	o
	16.2.3 因承包人违约解除合同	
	关于承包人违约解除合同的特别约定:	o
	发包人继续使用承包人在施工现场的材料、设备、临时工程、	承包人文件和由承包人
或以	人其名义编制的其他文件的费用承担方式:	o
17.	不可抗力	
	17.1 不可抗力的确认	
	除通用合同条款约定的不可抗力事件之外, 视为不可抗力的其	
	17.4 因不可抗力解除合同	
	合同解除后,发包人应在商定或确定发包人应支付款项后	_天内完成款项的支付。
18.	保险	
	18.1 工程保险	
	关于工程保险的特别约定:	_0
	18.3 其他保险	
	关于其他保险的约定:	_0
	承包人是否应为其施工设备等办理财产保险:。	
	18.7 通知义务	
	关于变更保险合同时的通知义务的约定:	•
20.	争议解决	
	20.3 争议评审	
	合同当事人是否同意将工程争议提交争议评审小组决定:	o
	20.3.1 争议评审小组的确定	
	争议评审小组成员的确定:。	
	选定争议评审员的期限:。	
	争议评审小组成员的报酬承担方式,	

其他事项的约定:。
20.3.2 争议评审小组的决定
合同当事人关于本项的约定:。
20. 4仲裁或诉讼
因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按下列第种方式解决
(1) 向
(2) 向人民法院起诉。

## 附件

协议书附件:

附件1: 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

专用合同条款附件:

附件2: 发包人供应材料设备一览表

附件3: 工程质量保修书

附件4: 主要建设工程文件目录

附件5: 承包人用于本工程施工的机械设备表

附件6: 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表

附件7: 分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表

附件8: 履约担保格式

附件9: 预付款担保格式

附件10: 支付担保格式

附件11: 暂估价一览表

附件1: 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

单位工程名 称	建设规模	建筑面积(平方米)	结构形式	层数	生产能力	设备安装内容	开工日期	竣工日 期

附件2: 发包人供应材料设备一览表

序号	材料、设备品种	规格型号	単位	数量	单价( 元)	质量等 级	供应 时间	送达地点	备注

附件3: 工程质量保修书
发包人(全称): 承包人(全称):
发包人和承包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和《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 经协商一致就(工程全称)签订工程质量 保修书。
一、工程质量保修范围和内容
承包人在质量保修期内,按照有关法律规定和合同约定,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质量保修范围包括地基基础工程、主体结构工程,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和外墙面的防渗漏,供热与供冷系统,电气管线、给排水管道、设备安装和装修工程,以及双方约定的其他项目。具体保修的内容,双方约定如
下:。 二、质量保修期
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有关规定,工程的质量保修期如下: 1. 地基基础工程和主体结构工程为设计文件规定的工程合理使用年限; 2. 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和外墙面的防渗为年; 3. 装修工程为年;
4. 电气管线、给排水管道、设备安装工程为年;
5. 供热与供冷系统为个采暖期、供冷期;
6. 住宅小区内的给排水设施、道路等配套工程为年; 7. 其他项目保修期限约定如下:
7. 兵尼项目保修期限约定如下:。 质量保修期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三、缺陷责任期
工程缺陷责任期为      个月,缺陷责任期自工程通过竣工验收之日起计
算。单位工程先于全部工程进行验收,单位工程缺陷责任期自单位工程验收合格之日起算。
缺陷责任期终止后,发包人应退还剩余的质量保证金。
四、质量保修责任
1. 属于保修范围、内容的项目,承包人应当在接到保修通知之日起7天内派人保修。
承包人不在约定期限内派人保修的,发包人可以委托他人修理。
2. 发生紧急事故需抢修的,承包人在接到事故通知后,应当立即到达事故现场抢
修。
3. 对于涉及结构安全的质量问题,应当按照《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的规定,立即向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和有关部门报告,采取安全防范措施,并由原设计人或者具有相应资质等级的设计人提出保修方案,承包人实施保修。
4. 质量保修完成后,由发包人组织验收。
五、保修费用
保修费用由造成质量缺陷的责任方承担。
六、双方约定的其他工程质量保修事项:。
工程质量保修书由发包人、承包人在工程竣工验收前共同签署,作为施工合同附件,
其有效期限至保修期满。

发包人(公章):	_ 承包人(公章):
地 址:	地 址:
法定代表人(签字):	_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_ 委托代理人(签字):
电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 号:	账 号: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附件4: 主要建设工程文件目录

文件名称	套数	- 费用 (元)	质量	移交时间	责任人

附件5: 承包人用于本工程施工的机械设备表

号	机械或设备 名称	规格型号	产地	额定功率 (kW)	生产能力	备注

附件6: 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表

名 称	姓名	职务	职称	主要资历、经验及承担过的项目
一、总部人员	i I			
项目主管				
其他人员				
二、现场人员	<u> </u> 			
项目经理				
项目副经理				
技术负责人				
造价管理				
质量管理				
材料管理				
计划管理				
安全管理				
甘仙人旦				
其他人员				

附件7: 分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表

名 称	姓名	职务	职称	主要资历、经验及承担过的项目			
一、总部人员	一、总部人员						
项目主管							
其他人员							
二、现场人员	二、现场人员						
项目经理							
项目副经理							
技术负责人							
造价管理							
质量管理							
材料管理							
计划管理							
安全管理							
# /JL							
其他人员							

附件8: 履约担保	
(发包人名称):	
鉴于(发包人名称,以下简称"发包人")与	
(承包人名称)(以下称"承包人")于年	_
月 日就(工程名称)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签订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我方愿意无条件地、不可撤销地就承包人履行与你方签订的合	
同,向你方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1. 担保金额人民币(大写)元(¥)。	
2. 担保有效期自你方与承包人签订的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你方签发或应签发工程接收	-
证书之日止。	
3. 在本担保有效期内,因承包人违反合同约定的义务给你方造成经济损失时,我方	
在收到你方以书面形式提出的在担保金额内的赔偿要求后,在7天内无条件支付。	
4. 你方和承包人按合同约定变更合同时,我方承担本担保规定的义务不变。	
5. 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可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提请	
仲裁委员会仲裁。	
6. 本保函自我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担 保 人:(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地 址:	
邮政编码:	
电 话:	
传 真:	
年 月 日	

	附件9: 预付款担保				
		(发包人名称)	:		
	根据				
		(发包人名和			
<b></b>	于年月E				
	, 承包人按约定的金额				等金额的
<b>预付</b>	款。我方愿意就你方提任				
	1. 担保金额人民币(大				N W
	2. 担保有效期自预付款	支付给承包人起	生效,至你方名	签发的进度款支付证-	书说明已
完全	扣清止。				
	3. 在本保函有效期内,	—			
	你方的书面通知后,在'				
	[付款金额减去你方按合]		, - , - , - , - , - , -		
	4. 你方和承包人按合同	约定变更合同时	,我方承担本任	呆函规定的义务不变。	
	5. 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	〉, 可由双方协商	解决,协商不)	式的, 任何一方均可	提请
	委员会仲裁。				
	6. 本保函自我方法定代	表人(或其授权	代理人)签字差	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效。
	担保人: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表	理人 <b>:</b>	(签字)		
	地 址:				
	邮政编码:				
	电话:				
	传 真:				
					<del>_</del>
		年	月 日		

附件10:支付担保

(承包人)	
	•

鉴于你方作为承包人已经与\_\_\_\_\_\_(发包人名称)(以下称"发包人")于\_年\_\_\_月\_\_\_日签订了\_\_\_\_\_(工程名称)《建设工程施工合同》(以下称"主合同"),应发包人的申请,我方愿就发包人履行主合同约定的工程款支付义务以保证的方式向你方提供如下担保:

- 一、保证的范围及保证金额
- 1. 我方的保证范围是主合同约定的工程款。
- 2. 本保函所称主合同约定的工程款是指主合同约定的除工程质量保证金以外的合同价款。
- 3. 我方保证的金额是主合同约定的工程款的\_\_\_\_\_%,数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元(大写:\_\_\_\_\_\_)。
  - 二、保证的方式及保证期间
  - 1. 我方保证的方式为: 连带责任保证。
- 2. 我方保证的期间为: 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合同约定的工程款支付完毕之日后\_日内。
- 3. 你方与发包人协议变更工程款支付日期的,经我方书面同意后,保证期间按照变更后的支付日期做相应调整。
  - 三、承担保证责任的形式

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形式是代为支付。发包人未按主合同约定向你方支付工程款的,由我方在保证金额内代为支付。

#### 四、代偿的安排

- 1. 你方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应向我方发出书面索赔通知及发包人未支付主合同约定工程款的证明材料。索赔通知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支付款项应到达的账号。
- 2. 在出现你方与发包人因工程质量发生争议,发包人拒绝向你方支付工程款的情形时,你方要求我方履行保证责任代为支付的,需提供符合相应条件要求的工程质量检测机构出具的质量说明材料。
  - 3. 我方收到你方的书面索赔通知及相应的证明材料后7天内无条件支付。
  - 五、保证责任的解除
- 1. 在本保函承诺的保证期间内, 你方未书面向我方主张保证责任的, 自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起, 我方保证责任解除。
- 2. 发包人按主合同约定履行了工程款的全部支付义务的, 自本保函承诺的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起, 我方保证责任解除。
- 3. 我方按照本保函向你方履行保证责任所支付金额达到本保函保证金额时, 自我方向你方支付(支付款项从我方账户划出)之日起,保证责任即解除。
- 4. 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出现应解除我方保证责任的其他情形的,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保证责任亦解除。
- 5. 我方解除保证责任后, 你方应自我方保证责任解除之日起\_\_个工作日内, 将本保函原件返还我方。

六、免责条款

#### 公开 公平 公正 诚信

- 1. 因你方违约致使发包人不能履行义务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 2. 依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你方与发包人的另行约定,免除发包人部分或全部义务 的,我方亦免除其相应的保证责任。
- 3. 你方与发包人协议变更主合同的,如加重发包人责任致使我方保证责任加重的, 需征得我方书面同意,否则我方不再承担因此而加重部分的保证责任,但主合同第10条 [变更] 约定的变更不受本款限制。

COCOCO - AVEING DEDE L'OCAL WEINE MAG	
4. 因不可抗力造成发包人不能履行义务的,我方	不承担保证责任。
七、争议解决	
因本保函或本保函相关事项发生的纠纷, 可由双方	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按下列第
中方式解决:	
(1) 向	仲裁;
(2) 向人民法院起诉。	
八、保函的生效	
本保函自我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写	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担保人:	_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_ (签字)
地 址:	
邮政编码:	
传     真:	

\_年\_\_\_\_月\_\_\_日

附件11: 11-1: 材料暂估价表

序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 (元)	合价 (元)	备注

11-2: 工程设备暂估价表

序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 (元)	合价 (元)	备注

11-3: 专业工程暂估价表

序号	专业工程名称	工程内容	金额
小计	-:		

### 伊川县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伊川县政府采购活动!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洛阳市财政局、中国人民银行洛阳市中心支行关于印发深入推进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洛财购〔2021〕4号)、《伊川县财政局关于印发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伊财〔2021〕13号),按照双方自愿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或伊川县政府采购网(https://luoyang.zfcg.henan.gov.cn/yichuan)查询联系。

附:《伊川县政府采购合同融资产品推介目录》 附件:

#### 中国农业银行"政采 e 贷"产品介绍

#### 一、产品概况

"政采 e 贷"业务,是中国农业银行依托河南省政府采购平台的政府采购大数据,基于集中采购机构、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签订的政府采购合同,为履约记录良好的政府采购中标供应商,提供批量、自动、便捷的融资服务。

#### 二、产品特点

全线上、纯信用、额度高、利率低、审批快。

三、产品要素

- 1. 客户准入条件
- (1) 法定代表人年满 18 周岁且不超过 65 周岁, 非港、澳、台及外籍人士。
- (2) 在业务经办行开立账户并以该账户作为融资对应的政府采购合同回款账户。
- (3) 公司成立1年(含)以上、履约记录良好的政府采购中标供应商。
- (4) 企业已取得政府采购《中标通知书》或已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 2. 贷款额度

单笔融资金额不超过中标总金额的 70%或政府采购合同总金额的 90%, 且不超过授信额度(最高 1000 万元)。

3. 贷款期限

根据采购合同约定的结算期限确定, 最长不超过1年。

4. 贷款利率

不高于可比同业。

四、贷款资料

- 1. 营业执照正、副本复印件
- 2. 开户许可证复印件
- 3. 法人身份证复印件
- 4. 公司章程复印件
- 5. 中标通知书、合同复印件
- 6. 贷款办理时获取: ①链捷贷业务授权委托书(仅签字盖章)、②个人信息授权书(仅签字盖章)、③④企业和法人征信授权书(仅签字盖章)、⑤股东会决议(两股东盖章、落款处公司盖章)、⑥资金用途承诺书(仅盖章)。

注:资料 1-5 需要复印件,加盖公章(多页资料首尾页盖公章、骑缝盖公章)、资料 6 贷款办理时现场签章即可。

五、承诺办结时限

资料齐全情况下,承诺一个工作日办结。

六、业务受理人员

主管行长: 马豪杰 (15729110198) 客户部主任: 张文可 (18537961993)

#### 工商银行政采贷

产品介绍:经营快贷政采快贷场景(简称政采快贷)是 指我行与河南省财政厅、地市级(含)以上公共资源交易中 心合作,采取系统对接、业务互通、信息共享的基础上,面 向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且中标(成交)的小微企业供应商(简称供应商),以其与采购单位签订的采购合同项下的预期回款作为主要还款来源,为其提供线上化融资产品。产品包括质押增信模式和担保增信模式。采购单位准入条件:采购单位为区县(含)级以上政府(含事业单位)预算部门,采购资金来源为财政资金。

借款人准入条件:

- 1、符合我行信贷政策对小型、微型企业的界定标准。
- 2、原则上成立时间在1年(含)以上,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拥有固定经营场所,各类经营证件均在有效期内且正常,包括营业执照以及从事行业所需执照。
- 3、有省内政府采购项目中标、合同签订及交易成功记录,且履约良好。
- 4、企业生产经营正常,企业自身及企业法定代表人、实际控制人无不良信用记录。
- 5、在我行开立结算账户。

融资额度: 质押增信模式最高不超过300万元, 担保增信模式最高不超过500万元。

融资期限:以最近一笔政府中标采购合同中约定的付款 期限为参考依据,包括工程类合同、货物和服务类合同,融资期限最长不超过1年。

融资利率: 融资利率参考最近 LPR 确定, 目前执行 3.65%。

担保方式:贷款主担保方式为信用,对增信措施为应收 账款质押模式的,须追加借款人与采购单位签订的采购合同项下的应收账款质押。

还款方式:采用"按月还息,到期还本"等还款方式。

融资用途:用于企业日常生产经营周转性资金需求,贷款资金不得以任何形式流入资本市场和用于股本权益性投资、房地产项目开发,不得用于借贷谋取非法收入,以及用于其他国家法律法规明确规定不得经营的项目。

联系电话: 0379-69366508

#### 建行e政通业务方案

#### 一、贷款产品介绍

"e 政通"以政府采购交易中的供应商企业作为借款人,依据政府采购交易信息,通过建行集团供应链平台在线申请、审批、签约、支取的贷款产品。有效解决政府采购中标、成交的供应商资金不足、融资难、融资贵的困难。

#### (一) 融资金额

财政付款项目单笔融资金额≤(合同金额-预付款-质保金)\*50%,优质客户及项目可一事一议。

#### (二)融资期限

根据政府采购合同约定的付款期限合理确定,最长可达1年。

#### (三)融资价格

随着市场价格变化及上级行要求确定,年化综合成本约为 4.2%-5.5%, 优质客户综合成本更优惠。年化成本为综合报价, 融资成本由贷款利息和业务手续费两部分组成。其中: 贷款利息按天计息、按月收取: 业务手续费 0.2%, 放款时一次性支付。

(四)产品优势

- 1) 无需授信(参考政府采购合同确定业务金额)
- 2) 无需抵押 (需提供应收账款质押)
- 3)操作便捷(在线审批,快速放款)
- 4) 还款灵活(按日计息,可提前还款)

#### (五) 办理条件

- (1) 供应商符合国家采购法等法律法规准入条件。
- (2) 供应商经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或主管机关)核准登记的企业法人或个体工商户,有固定经营场所,合法经营。
- (3) 供应商未纳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4) 不涉及隐债,不存在我行反洗钱客户身份识别管理制度规定的禁止准入情形或停止业务关系的情形。
- (5) 供应商企业具有持续经营能力,信用记录良好,近2年在中国人民银行企业征信系统无不良信用记录。
- (6) 供应商企业主个人信用记录良好,近2年在中国人民银行个人征信系统个人逾期或欠息在30天(含)以内的次数不超过2(含)次,且不存在逾期或欠息在30天以上的信用记录。
- (7) 采购人的采购资金须纳入同级或以上政府财政预算。
- (8) 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有真实有效的政府采购合同备案记录。
- (9) 所签约政府采购合同约定回款账号为建设银行指定账号。
- (10)供应商与采购人具有长期稳定合作关系,原则上要有2次及以上的历史政府采购中标记录。

#### (六) 办理流程

- 1. 供应商提供相关资料(扫描件)。
- 2. 供应商在建行供应链服务平台注册, 开通产品。
- 3. 供应商通过平台发起融资申请,签订电子合同;线下签订应收账款质押合同等。
- 4. 建行发起内部放款流程,按照采购合同金额的一定比例(考虑质押率)发放融资款项。

#### 二、资料清单

- 1. 营业执照及法人身份证、公司章程
- 2. 政府采购背景材料(中标公示、中标通知书、合同公示、采购合同)
- 3. 历史中标记录或证明材料
- 4. 企业征信
- 5. 最近一年审计报告及最近一期报表
- 6. 财务指标附表
- 7. 主结算银行近半年流水
- 8. 备案证明材料

伊川建行联系方式: 姬鹏铖 15978689500 郑亚姣 15236297999

#### 中原银行政采贷介绍

政采贷产品概况:根据政府采购中标通知书或合同,以政府财政支付资金为主要还款来源,通过封闭回款路径等方式,为成功中标政府采购项目的企业提供的融资服务。

#### 一、政采贷产品各要素介绍

- 1、授信额度:应根据借款企业提供的中标通知书和政府采购合同确定,省级项目最高不超过(中标金额—预付款)的90%,其他区域的项目最高不超过80%;
- 2、担保要求:应收账款质押及保证担保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法定代表人、股权占比50%以上股东需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 3、还款方式:按月付息到期还本、等额本金、等额本息等。授信期限:最长12个月;
- 4、准入区域: 省级、市级、区县;
- 5、回款要求: 采购合同中约定的回款账户有且仅有我行保证金账户;
- 6、项目类型: 货物类、服务类、工程类。
- 二、政采贷资料清单
- 1. 营业执照正副本复印件;

- 2. 公司章程复印件;
- 3. 申请人最近两期年度增值税纳税申报截图;
- 4. 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法定代表人的身份证件、婚姻状况材料或单身证明的复印件;
- 5. 近一年主要结算行银行流水。
- 三、联系电话: 0379-69288911

# 第五章 工程量清单

#### 1. 工程量清单说明

- 1.1 本工程量清单是根据招标文件中包括的、有合同约束力的图纸以及有关工程量 清单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合同条款中约定的工程量计算规则编制。约定计量规则中 没有的子目,其工程量按照有合同约束力的图纸所标示尺寸的理论净量计算。计量采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 1.2 本工程量清单应与招标文件中的投标人须知、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 、 技术标准和要求及图纸等一起阅读和理解。
- 1.3 本工程量清单仅是投标报价的共同基础,实际工程计量和工程价款的支付应遵循合同条款的约定和第七章"技术标准和要求"的有关规定。
  - 1.4 补充子目工程量计算规则及子目工作内容说明: / 。

#### 2. 投标报价说明

- 2.1 工程量清单中的每一子目须填入单价或价格,且只允许有一个报价。
- 2.2 工程量清单中标价的单价或金额,应包括所需人工费、施工机械使用费、材料费、其他(运杂费、质检费、安装费、缺陷修复费、保险费,以及合同明示或暗示的风险、责任和义务等),以及管理费、利润等。
- 2.3 工程量清单中投标人没有填入单价或价格的子目, 其费用视为已分摊在工程量 清单中其他相关子目的单价或价格之中。
  - 2.4 暂列金额的数量及拟用子目的说明:
  - 2.5 暂估价的数量及拟用子目的说明:

# 3. 其他说明

### 3.1 工程量清单

本项目工程量清单为电子版(另附),请投标单位登录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网-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入口在线下载。

# 第六章 图 纸

本项目图纸为电子版(另附),请投标单位登录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网-洛阳市电 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入口在线下载电子版图纸。

### 第七章 技术标准和要求

(符合国家现行施工规范、验收标准)

- 1、本工程所采用的材料、设备和施工工艺,在实施过程中均应符合或遵循本施工图纸中引用的技术规范和标准。所采用的规范或标准如出现不一致时,以标准高的为准,本施工图纸中没有的,以国家现行规范为准。
- 2、技术要求及规范与新规范、新技术、新标准不一致时,以新技术规范标准和施工 图纸要求为准。
- 3、中标人在工程竣工后要提交装订完整的竣工资料三套(含交工资料、施工日志、竣工图)、决算书及附件一式两份。
- 4、因施工造成的建筑垃圾,由中标人负责清理,费用计入清单报价。施工所用水电由中标人自行解决,费用均包含在报价内,招标人不承担费用。
- 5、工程材料供应管理办法: 所有材料均由中标人自供, 中标人采购的材料、设备必须是满足设计要求、符合国家规定的合格产品, 并且附有产品的合格证、检验报告、市场准用证。材料的采购必须严格按照合同要求报监理、招标人认可, 实行进场申报签证制度。
- 6、凡属招标人采购供应的材料需有投标人现场保管时,投标人不得收取保管费及二次搬运费。
  - 7、控制扬尘、防止二次污染。
- 7.1 在施工组织设计时应增加控制扬尘污染的内容,应有制度、有措施、有检查、有落实、有结果;做到"七个 100%,八个必须",对违反扬尘治理有关规定的,实施"七个一律"处罚。施工过程中要做到七个 100%:施工工地 100%围挡,散流体、裸地 100%覆盖,出入车辆 100%冲洗,施工现场地面 100%硬化,散水降尘制度 100%落实,散流体运输车辆 100%密闭运输,监控检测设备安装 100%。开工进场前要做到"八个必须":必须要做好门头、门柱;必须设置五牌一图、扬尘治理责任牌;必须建立门卫制度;工地出入口处必须硬化;必须配置自动冲洗设备及洒水车;工地四周围挡封闭必须连续设置;必须并在围挡上方安装雾化喷淋设备;必须落实扬尘治理方案备案制度。
- "七个一律":工程施工期间,凡发现扬尘治理措施不落实、施工或拆除现场不达标的,一律曝光、一律记不良记录、一律停工整改、一律上限处罚、一律给予缓批资质、一律限制招标投标、一律通报给市(县)政府。待整改完成并验收合格后,方能重新开工。

7.2 凡发现扬尘治理措施不落实、施工现场不达标,造成二次污染的,将按照相关文件要求给予相应处罚。

# 第八章 投标文件格式

\_\_\_\_\_(项目名称)(\_\_标段)

# 投标文件

投	标 人:		(企业电子	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	<u> </u>	(个人电子章)	
	年	月	日	

### 洛阳市建设工程廉洁自律承诺书

- 一、严格遵守党纪国法和各项政策规定,将廉政建设和廉洁从业的各项要求贯彻始终,廉洁自律,加强监督,保证将工程建设成廉洁工程。
- 二、严格遵守职业道德,坚持公开、公正、公平的原则,依法合规参与竞争,努力 推进诚信建设,决不从事任何不正当竞争和任何违法违纪行为。
- 三、建立并落实党风廉政建设和廉洁从业责任制,健全行之有效的规章制度,在工程报批立项、招标投标、资金运用、物资采购、设计变更、预算决算、质量认证、工程验收和设计、施工、监理过程中不以任何形式以权谋私、以工程谋私、索贿受贿,直接或变相行贿搞商业贿赂。
- 四、建立工程质量监管保证体系。严格按照国家各项相关法规和技术规范从事设计、施工、监理,确保工程设计、施工组织、质量监理全部依法合规,争创优质工程。
- 五、建立安全生产监管保证体系。按照国家各项相关法律和技术规范,在工程建设中落实安全生产"三同时"要求,确保施工人员和其他相关人员生命及人身安全,严防各 类安全事故的发生。

六、遵守财经法规, 厉行勤俭节约, 杜绝铺张浪费, 严格控制开支, 最大限度地压缩工程费用, 节约资金。

七、定期不定期地对工程建设中的廉政建设和廉洁从业情况进行内部监督检查,同时主动接受外部有关部门依法依纪的监督检查,及时发现和整改存在的各种问题。

八、如在工程建设中发生违法违纪行为和腐败问题, 自愿接受党纪、政纪处理直至追究法律责任。

承诺单位(企业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章):

日期: 年 月 日

### 洛阳市工程建设项目廉洁自律告知书

为维护公平竞争的市场秩序,从源头上有效预防和制止违法违纪行为和腐败问题的 发生,促进工程项目建设廉洁优质高效,现就有关事项告知如下:

- 1、严格遵守工程建设项目的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
- 2、严格遵守职业道德,坚持公开、公正、公平、诚信的原则;
- 3、严格执行工程建设项目合同文件, 自觉按合同办事;
- 4、严格执行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物资采购、设计变更、质量认证、安全生产等 各项规定;
  - 5、严禁为了获取不正当的利益而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 6、严禁向项目建设单位和相关职能部门及有关人员赠送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物品或回扣、好处费、感谢费等,不直接或变相行贿搞商业贿赂;
  - 7、加强内部监督,并自觉接受有关职能部门对工程建设情况的监督检查:
  - 8、严格执行廉洁从业各项规定,并向市委、市政府作出廉洁自律承诺。

违反上述告知事项造成不良影响或严重后果的,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予以处理; 涉嫌犯罪的,移送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本人已认真阅读并充分理解以上条款,并代表所属单位严格遵守。

投标单位(企业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章):

日期: 年 月 日

# 目 录

-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三、授权委托书
- 四、投标保证金企业信用承诺函
- 五、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六、施工组织设计
- 七、项目管理机构
- 八、资格审查资料
- 九、其他材料

#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一) 投标函

(招标人名称	):			
1.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		_ (项目名称)	招标项目招标文件的全	部
内容,愿意以人民币(大写)	(¥ _	)的	投标报价,工期:	,
按合同约 定实施和完成承包工程	,修补工	程中的任何缺陷	掐,缺陷责任期	_ °
工程质量达到,安全目标	,	文明工地目标_	,扬尘防治目标	示
0				
2. 我方承诺在招标文件规定	<b>己的投标</b> 不	有效期90日历天	内不修改、撤销投标文件	牛。
3. 如我方中标,我方承诺:				
(1) 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在中标通	i 知书规定的期际	艮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 随同本投标函递交的投	标函附录	大属于合同文件的	为组成部分。	
(3) 在签订合同时不向你方	提出附加	口条件;		
(4) 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向你	方递交履	约担保。		
(5) 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	成并移交	全部合同工程。		
4. 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拐	是标文件》	及有关资料内容	完整、真实和准确,且 <sup>2</sup>	不存
在 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	第 1.4.3	3 项规定的任何	可一种情形;若存在上述	き情
况我方承 诺赔偿招标人和招标代理	机构的框	月关损失。		
5(其他补	`充说明)	0		
投 本	示 人 <b>:</b> _		(企业电子章)	
法定	代表人:		(个人电子章)	
地址	.:			
				3
		_		,

# (二)投标函附录一

序号	条款名称	约定内容	备注
1	投标内容		
2	投标报价 (元)		
3	项目经理	姓名:	
4	工期		
5	缺陷责任期		
6	分包		
7	投标有效期	投标截止日起 <u>90</u> 日历天	
8	质量要求		
9	安全目标		
10	文明工地目标		
11	扬尘治理目标		
12	变更签证优惠率(%)		

投标人:			(企业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			(个人电子章)
	月	日	

# (三) 投标函附录二

序号	条款名称	约定内容	承诺(是/否)
		1、以前所承建工程工资支付情况,是否存在拖欠或克扣。	
1	农民工工资保障金承诺	2、中标后能否足额存入农民工工资保障金	
		3、其承包的工程项目一旦出现拖欠职工工资,是否可由建设行政主管部门从工资保障金中先予划支。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不具备以上三项承诺的,在评标时对其实行"一票否决"。

投标人:_			(企业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			(个人电子章)
年	月	日	

# (四)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	
	在	招标活动中,我公司保证做到:
	一、公平竞争参加本次招标活动。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	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
员、	评审专家及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	<b></b> 「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
资具	为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	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 我公司及	参与投标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
有关	:规定给予的处罚。	
投	标 人:	(企业电子章)
法定	2代表人:	(个人电子章)
	日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	:			
单位性质:				
地址:				
成立时间:_	年	月	_ 日	
经营期限:				
姓名:	性别:	年龄:_	职务:	
系		(投标	人名称)的法定代:	表人。
特此证	明。			
附:法	定代表人身份证原	件正面和反面	扫描件。	
投标人:_		(企业申	子章)	
		、亚亚 : _ 日		

# 三、授权委托书

本人	_ (姓名) 系	(投标人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现委托	(姓名)(身份证号:	、联系方式:	为我方代
理人。代理人根据	B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	<b>请确认、说明、补正、递</b>	交、撤回、修改
	_ (项目名称) 投标文件、签订	「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	其法律后果由我
方承担。			
委托期限:_	o		
代理人无转委	托权。		
附: 法定代表	長人身份证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	E扫描件。	
投标人:		(企业电子章)	
在	日 口		

注: 授权委托书中委托代理人可电子签章或签字后扫描上传。

### 四、投标保证金企业信用承诺函

#### \_(招标单位名称):\_

为维护公平、公正、公开的政府投资市场秩序,树立诚实守信的投标人形象,我单位自愿作出以下承诺:

单位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定代表人:	
地址和联系电话:	

- 一、我单位具备承担招标项目的能力,自愿参加<u>(招标工程项目名称)</u>投标活动, 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 招标投标活动的各项规定。
- 二、我单位在"信用中国"中未被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没有因招标投标违法行为被行政处罚的记录、"信用承诺"中没有"部分履行"或者"全部未履行"的有关记录,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中企业及法定代表人没有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在"中国政府采购网"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没有因招标投标违法行为被行政处罚的记录、未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及"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 三、我单位如有发生下述任何一种违约行为,自愿承担相关法律责任,1年内自动放弃在洛阳市工程建设项目招投标中使用"投标保证金企业信用承诺函"资格。
  - (一) 在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
- (二)中标后在规定期限内无正当理由不与招标人签订合同、或者未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
  - (三) 评标委员会认定投标人串通投标或弄虚作假等违法行为;
  - (四)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四、同意将承诺和践诺信息作为我单位信用记录由"信用洛阳"网站归集并合规应用。特此承诺。

投标人单位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年 月 日

- 注: 1. 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按 无效投标处理。
- 2.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应真实、有效,如由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五、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六、施工组织设计

- 1. 投标人编制施工组织设计的要求:编制时应采用文字并结合图表形式说明主要施工方法;项目经理部及劳动力配置计划;主要施工机械、设备供应计划;确保工程质量的技术组织措施;确保安全文明施工的技术组织措施;确保工期的技术组织措施;工期网络图;施工总平面布置图等。
  - 2. 施工组织设计除采用文字表述外可附下列图表,图表及格式要求附后。

附表一 拟投入的主要施工设备表

附表二 拟配备的试验和检测仪器设备表

附表三 劳动力计划表

附表四 计划开、竣工日期和施工进度网络图

附表五 施工总平面图

附表六 临时用地表

### 附表一: 拟投入本标段的主要施工设备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规格	数量	国别 产地	制造年份	额定功率 (KW)	生产能力	用于施工 部位	备注

### 附表二: 拟配备本标段的试验和检测仪器设备表

序号	仪器设备 名称	型号 规格	数量	国别产地	制造年份	已使用台时数	用途	备注

附表三: 劳动力计划表

单位:人

工种	按工程施工阶段投入劳动力情况					

#### 附表四: 计划开、竣工日期和施工进度网络图

- 1. 投标人应递交施工进度网络图或施工进度表,说明按招标文件要求的计划工期进行施工的各个关键日期。
  - 2. 施工进度表应采用网络图表示。

#### 附表五: 施工总平面图

投标人应递交一份施工总平面图,绘出现场临时设施布置图表并附文字说明,说明临时设施、加工车间、现场办公、设备及仓储、供电、供水、卫生、生活、道路、消防等设施的情况和布置。

#### 附表六: 临时用地表

用途	面 积(平方米)	位 置	需用时间

# 七、项目管理机构

### (一) 项目管理机构组成表

				执	业或职	业资格	证明	备注
职务	姓名	职称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养老保险	

### (二) 主要人员简历表

### 附 1: 项目经理简历表

姓名		年龄		学历	
职称		职务		拟在本合同任职	项目经理
注册建造	师执业资本	各等级	级	建造师专业	
安全生产	立考核合格	证书			
<u> </u>	半业学校		年毕	业于 学校 =	专业
			主要工	作经历	
时 间	参加	过的类似:	项目名称	工程概况说明	发包人及联系电话

注: 相关资料扫描件附后。

附 2: 主要项目管理人员简历表

姓名		年 龄		学历		
职 称		职务		拟在本	合同任职	
毕业学校	年与	毕业于	学	校	专业	
主要工作经历						
时 间	参加过	的类似项	目		担任职务	发包人及联系电话

注: 相关资料扫描件附后。

# 八、资格审查资料

#### (一)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 1 111 / - 7						
			邮政编码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网址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员工	二总人	数:	
			项目	经理	Ħ E	
			高级耶	只称丿	员	
		其中	中级耳	只称丿	<b>人</b> 员	
			初级耶	只称丿	员	
			技	エ		
	联系人 传 真 姓名	联系人 传 真 姓名	联系人       传真       姓名     技术职称       姓名     技术职称	財系人   电话	传真     网址       姓名     技术职称       姓名     技术职称       员工总人       项目经理       高级职称人       打中     中级职称人       初级职称人       初级职称人	財系人     电话       传真     网址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员工总人数:     项目经理       高级职称人员     中级职称人员       其中     中级职称人员       初级职称人员       初级职称人员

注: 附相关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

#### (二) 信用承诺函

#### 信用承诺函

致(招标人):

单位名称:

法定代表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联系地址和电话:

我单位自愿作出以下承诺:

- 一、我单位自愿参加本次招标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相关 法律法规,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招标活动的各项规定。我单位郑重承诺:
  - (1) 符合国家相关规定的财务状况报告;
  - (2) 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
  - (3) 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
  - (4)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 (5) 参加招标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证明材料;
- (6) 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 为记录名单的证明材料。
- 二、我单位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 自愿放 弃中标资格并按照规定将违背承诺行为作为失信行为记录到社会信用信息平台,并视同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 三、在签订合同前招标人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积极配合招标人提供证明材料。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个人电子章)

日期: 年月日

注: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

#### (三)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

#### 中小企业声明函 (工程)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u>(单位名称)</u>的<u>(项目名称)</u>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 • • •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

-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 2、中小企业划分标准见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财政部 《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

#### (四) 残疾人福利企业声明函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_ 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的服务。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企业电子章):

#### (五)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注: 在投标文件中附扫描件

### (六)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发包人名称	
发包人地址	
发包人电话	
合同价格	
开工日期	
竣工日期	
承担的工作	
工程质量	
项目经理	
技术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及电话	
项目描述	
备注	

注: 附证明材料扫描件。

# 九、其他资料

1、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投标人信息汇总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编号		
注册地址					
资质等级			资质证书编号		
项目负责人 姓名		项目负责人 职业资格		证书编号	
业绩					
企业业绩一	工程名称		建设单位		合同签订时间
•••••					

说明:企业资质等级是指,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企业资质条件的资质等级; 类似项目业绩包括资格要求的业绩和评分业绩,本表填报的业绩,应与投标正文填报的一致。投标人可根据实际需要自行增加(或删减)表格。项目负责人的职(执)业资格是指,满足招标文件对项目负责人的职(执)业资格的要求资格条件的资格等级,投标人可根据实际需要自行增加(或删减)表格。

#### 以下内容不需要附在投标文件内:

#### 部分招标投标法律法规知识宣传

####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节选

第六十七条规定,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的,投标人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的,中标无效;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投标人: (一)以行贿谋取中标; (二)3年内2次以上串通投标; (三)串通投标行为损害招标人、其他投标人或者国家、集体、公民的合法利益, 造成直接经济损失30万元以上; (四)其他串通投标情节严重的行为。凡有以上行为之一的,属于情节严重行为,由有关行政监督部门取消其1年至2年内参加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的投标资格。投标人自以上行为规定的处罚执行期限届满之日起3年内又有以上所列违法行为之一的,或者串通投标、以行贿谋取中标情节特别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

第六十八条规定,投标人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的,中标无效;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尚不构成犯罪的,依照招标投标法第五十四条的规定处罚。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的投标人未中标的,对单位的罚款金额按照招标项目合同金额依照招标投标法规定的比例计算。

投标人: (一) 伪造、变造资格、资质证书或者其他许可证件骗取中标; (二) 3年内 2 次以上使用他人名义投标; (三) 弄虚作假骗取中标给招标人造成直接经济损失 30 万元以上; (四) 其他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情节严重的行为。凡有以上行为之一的,属于招标投标法第五十四条规定的情节严重行为,由有关行政监督部门取消其 1 年至 3 年内参加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的投标资格。投标人自以上行为规定的处罚执行期限届满之日起3年内又有该款所列违法行为之一的,或者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情节特别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

第六十九条规定:出让或者出租资格、资质证书供他人投标的,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给予行政处罚;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 二、《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有关招投标处罚规定

第二百二十三条规定, 〔串通投标罪〕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报价, 损害招标人或者 其他投标人利益, 情节严重的, 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或者拘役, 并处或者单处罚金。投 标人与招标人串通投标, 损害国家、集体、公民的合法利益的, 依照前款的规定处罚。

#### 三、《最高人民检察院公安部关于经济犯罪案件追诉标准的规定》涉及招投标处理事项

**第六十八条规定,**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报价,或者投标人与招标人串通投标,涉嫌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追诉:

- 1、损害招标人、投标人或者国家、集体、公民的合法利益,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数额在五十万元以上的;
  - 2、对其他投标人、招标人等投标招标活动的参加人采取威胁、欺骗等非法手段的;
- 3、虽未达到上述数额标准,但因串通投标,受过行政处罚二次以上,又串通投标的。

#### 四、《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实施条例》涉及招投标事项

**第二十条规定,**政府投资和以政府投资为主的建设项目,审计机关依法进行审计监督。

**第四十条规定**,对依法应当追究有关人员责任的,向有关主管机关、单位提出给予处分的建议;对依法应当由有关主管机关处理、处罚的,移送有关主管机关;涉嫌犯罪的,移送司法机关。

#### 五、全国"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涉及招投标工作

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的通知》精神,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打击的重点包括在建筑工程行业强揽工程、恶意竞标的黑恶势力。对有组织地恶意 围标串标、强揽工程项目、强行推荐设计、施工、监理队伍、强行肢解分包工程的,招 投标等行政监督部门需将问题线索提交市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办公室进行查处。

## 关于在全市工程建设项目招投标领域深入开展"扫黑除恶" 专项斗争的公开信

2019 年是党中央、国务院在全国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的攻坚之年,洛阳市住建局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坚决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扫黑除恶"系列重要指示精神,压实工作 责任,狠抓重点领域整治,大力营造全社会积极参与扫黑除恶的舆论氛围,"扫黑除恶"工作取得阶段性成效。

"扫黑除恶"是民心所向,为持续深入推进"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维护公平公正的招标投标秩序,有力净化营商环境,保护企业和公民的合法权益,有效提升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安全感、幸福感,进一步依法严厉打击各类黑恶势力违法犯罪活动,确保社会长治久安,我们号召广大市民积极行动起来,主动参与到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中来,通过来电、来函、来件等方式,踊跃揭发并提供以下8类黑恶势力性质违法犯罪活动线索:

- 1、非法组织、领导、实施恶意竞标、围标、串标、虚假投标、敲诈勒索的;
- 2、强拿硬要或者任意损毁、占用公私财物、标书、标的物、样品的;
- 3、有组织地故意抬高或压低价格,伪造资质证书、证件、提供虚假材料进行恶意投标,谋取不 正当利益的;
- 4、聚众围堵开、评标现场, 扰乱开标现场、恶意阻止投标人进入开标现场、干涉评委正常评标、 干涉工作人员现场监督的;
  - 5、以暴力、威胁、利诱等手段强迫他人参与或者退出投标,强迫中标人放弃中标、转包的;
  - 6、交易过程中寻衅滋事,闹访、缠访、恶意投诉,以投诉、举报相威胁获取不正当利益的;
- 7、党员干部违反规定插手干预项目招投标活动,在招投标活动中与黑恶势力勾结,充当黑恶势力"保护伞"的;
  - 8、在工程建设招投标活动中有其他违纪违法行为的。

我们郑重承诺:对举报人个人信息和举报线索严格保密。我们郑重声明:对包庇、纵容违法犯罪分子的恶意举报、诬告陷害他人的将依法追究法律责任;对举报人进行报复的,将依法从严、从重惩处。

市住建局招标科举报电话: 0379-

69378911 市住建局扫黑办举报电话:

0379-63311150

举报电话受理时间(周六、周日和法定节假日除外):上午9:00-12:00 下午 15:00-18:00

2019 年 7 月 30 日